

语言家



我的语言学习之旅

作者： 斯蒂夫·考夫曼

译者： 詹丽茹

目录



庄子「曲木」的故事

1: 序言	1
你是个语言家吗?	1
关于英语	4
关于本书	6
2: 我的语言探索历程	7
旅程的开始	7
蒙特利尔的两个隔离区	8
我主导自己的学习	10
远赴欧洲	12
探险开始	12
“政治科学研究院”	14
旅行与文化	15
在欧洲搭便车	18
一九六〇年代的巴黎	21
我的第一份全职工作	23
发现亚洲文化	24
创造机会，渥太华 1967	24
密集学习，香港1968	25
阅读和词汇的增长	27
词组的重要性	29
发音	30
进入中国，广东1969	32
在日本工作与学习	35
设定目标，东京1971	36
搜寻内容	36
日语难学吗?	38
敬语	40
日本株式会社	42

适应环境	43
在家的语言探索	46
不同的世界	47
德语	48
意大利语	48
广东话	50
语言与国际商务	52
机会	52
成功	55
3: 语言家的态度	56
真实的沟通	56
对语言学习的抗拒	57
克服抗拒心理	58
依照自己的程度去沟通	60
自然地去发现语言	63
语言教学的局限	64
自然学习	67
语言与认同	70
人类的基本相似性	72
人类文化的普及性	73
一个日益缩小的世界	74
4: 如何学习语言	75
欢聚	75
注意输入	77
听	77
读	79
学习字词	79
学习表达	82
发音	82
写作	83
交谈	85
制造强度	87
学习工具的投资	87
设定清楚的目标	88
5: 结语	90

6: 附录	91
加拿大的英语小史	91
移民经验	92
工作机会	94

庄子「曲木」的故事



惠子对庄子说：「这老树长得粗糙弯曲，是不能用来做木料了。同样的，你的教导也是不符实际。」

庄子回答：「这老树也许不能用来做木料，但你可以坐在它的树荫底下歇息，或观赏它朴实的本质。它会对你显得没有用处，是因为你想把它变成别的东西，而不知欣赏它的本来面目。我的教导也是如此。」

庄子，一个具道家思想的哲人，据说生于两千三百多年前的古中国。他鼓励人用无为的态度去完成自身的无限潜能，而不去违反自然的本性。

这个曲木的故事会引起我的兴趣有好几个理由。身为林木业的一份子，我知道一棵弯曲褶皱的老树是不宜用来制成标准的木材商品。但是它可以用来制造高品质的装饰用产品，这类的产品不但可以展现自然美，而且别具一格。

这样的一棵树能活得长久，是由于能长期适应周遭环境的缘故。有别于一般工业用林木的笔直单调，曲木通常独自生长，或是与一些不同年龄、不同品种的树木混杂在一起。这类树木比起那些大规模栽植地上的单调林木，对风和疾病的抵抗力也比较强。

那些能依着本性、顺其自然地去学习语言的人会比那些试着努力达到别人为他们设立的目标的人更开心、更成功。一个真正的语言学习者也必须像庄子的这棵曲木一样，不必太在意形式上的完美，通过尽量去利用周围的资源而取得成功。想想这颗弯曲的树木，再来阅读我的这本书，学习如何利用在你身边大量的语言学习资源和沟通的机会。在整个学习过程中最为重要的还是让自己觉得开心。

1: 序言

敬真神，要先于敬半神；敬英雄，要先于敬凡人。

父母位于凡人之首，但更重要的，是先要敬重你自己。

— 毕达哥拉斯，古希腊数学家，公元前六世纪



你是个语言家吗？

我认为，每个人都有可能成为语言家。我的意思是，每个人都能把另一种语言讲得很流畅。你不必要有多聪明，也不必要有多高的学历。何况，在「简明牛津字典中」也这么解释：

语言家：（名）精通外国语言的人。

甚至，只要能够讲一种外国语言，便能让你有资格成为语言家。要不要成为语言家是一种选择，而且还需要具备一种特定的精神状态。语言家喜欢外国语言，而且懂得欣赏如何在不同的文化里运用不同的方法去组织和表达思想。他们跟讲另一种语言的人在一起时不会觉得紧张，学习新语言的时候也显得很有信心。

成为语言家的第一步（这指的是开始学习你的第二语言），就是要能体认：成功是要靠学习者本身而不是靠老师。学习者必须逐步地运用自己的方法去发现语言，老师只能激励和鼓舞学生。进入一个语言学校或选修一门语言课程并不能保证你讲得流畅。假如学习者本身不能接受这个简单的事实，他们迟早会发现不但浪费了时间，也浪费了金钱。语言学校或各种学习课程或许能指导你，但只有学习者本身能学到东西。

我在蒙特利尔的英语区长大的。蒙特利尔是个讲法语为主的城市。我记得自己在十七岁以前只讲英语，虽然学校从二年级便开始教法语，而且四周也都是讲法语的环境，我却对学习另一种语言不感兴趣。如今，我能讲九种语言。除了英语之外，我还能讲中国的普通话、法语、日语、西班牙语、德语、瑞典语、广东话、还有意大利话。

为了去了解个中缘由，我开始写下自己学习语言的过程。我发现：只有当我极力想用一种新语言去与人沟通，或想从当中学到某些有意义的东西，那时我才能够真正学会语言。但是当学习的主题成了语言本身的种种细节之后，我便产生抗拒心理。在老师想要强行推销语法中的各种抽象原则，并且还用来考试时，我就继续消极抵抗。一旦我觉得需要用这个语言去了解其它的人或新的文化，我会投入所有的热诚和决心。对我来说，热诚是必要的，因为学习语言是件很艰巨的事。

那是在我五十五岁开始学广东话的时候，才发现学习语言已不再那么困难。现代化的电子科技与互联网，已使语言学习产生革命性的改变。首先，互联网提供了各式各样学习第二语言的教材供学习者选择。这些教材既道地，又有趣，而且包括的领域十分广泛，无论是有声或电子形式的教材，应有尽有。其次，电子形式的内容可让读者立刻使用字典软件，而且可连结到与前后文有关的学习内容，十分方便。最后，互联网还可以当成一个交流中心，把学习者和讲母语的人联系起来。

在书写自己的学习过程时，我觉得应该尝试去利用一种新的语言学习方式。这个方式仍然是根据那些一直对我有用的学习原则，但是结合了现代科技，以便新一代的学习者学起来更容易。在我的引导下，一小群学习语言的人和计算机程序人员，立刻开始把这些想法逐渐设计成一套易于理解、便于使用的新的语言学习系统。我们愈投入这个计划，就愈感到兴奋。因为我们相信：只要能把语言学习弄得更经济、更有趣、更有效率，那么全球能够成为语言家的人就会大为增加。

「全球化」这个字词，通常拿来描绘我们正在体验的现况，那就是日益频繁的各种国际之间的交易和交流。有些人表示喜欢全球化，也有些人表示反对。对我来说，全球化是股不可抗拒的潮流，是世界演化不可避免的方向。对一些不可避免的事实，「赞成」或「反对」有时是毫无意义的。不妨把时间和精力用来把自己训练成一个语言家，然后从全球化这股潮流中得到无限的乐趣与利益。

我不认为全球化会导致某种语言的垄断，好比英语。相反的，我认为这对所有人来说，包括使用英语的族群，都更能藉此认识其它的文化。看起来有些矛盾的是：这个世界虽然似乎变得愈来愈小，人们对区域性语言或其独特色彩，却显得愈来愈有兴趣，人们对有效率的语言

学习方法需求愈来愈高，这不只是针对广泛使用的语言，譬如英语；那些较少人使用的语言也是如此。为这些语言预备教材的费用，或是学习的精力，都能大幅减少，因为现代技术能够让活生生的语言变成生动、又有效的学习资源。

我有信心，这本书，还有书中所提到的种种方法，可以帮助你成为语言家。

关于英语

英语已被公认是最广为使用的世界性语言。全世界对第二语言教学的需求，数量最大的就是英语。不管我们喜不喜欢，无论是商场、科学、旅游、还有大众文化等领域当中，英语一直都处于支配地位，更别说是互联网了。英语其实还不是一个很精致的语言。它是古英语、拉丁、还有诺曼底法语等的混合品，再加上自然演化而来。因此，英语无论是在语法或拼写方面，都有许多相互矛盾的地方，这不免使学习者吃些苦头。但无论如何，英语还是居于优势。虽然也有人想提倡一种人造的国际性语言，却总是没有人跟进。

两千年前，甚至是五百年前，人们一定很难相信一个潮湿的北大西洋上的小岛，它的人民所使用的话语有一天会成为全世界最通行的语言。不错，华语、拉丁语、希腊语、阿拉伯语、甚至蒙古语，它们在历史上的某个阶段，都更可能成为世界性通行的语言。谁晓得另一个五百年之后，人们又会使用什么话语？史宾塞·威尔斯在「人之旅：一首基因演化的史诗」

〈普林斯顿大学出版〉当中提到：「沙格底安纳语〈Sogdian，一种古伊朗的语言，是大约两千年前中亚一代人讲的话。这语言近乎消失，到了廿世纪仅有其中的一支方言还留存着。〉曾经是丝路上的商务用语，正如今天英语在贸易上所扮演的角色。」

假如英语并不是你的母语，我就要鼓励你阅读这本书的英文版。也许这是你第一次阅读英文书籍，但我相信你一定能办得到。也许到目前为止，你所阅读的英文内容大部份是小品或短文，想到要阅读一整本的英文书籍大概会让你心生胆怯，其实大可不必。

这本书，包含了四千多个常用的英文单字，纸张印刷，是最轻便、也最亲切的一种形式。书本可以随身携带，十分便利。同时我也把本书录制成有声盘片（CD），你可以注意倾听，好让你的脑神经能被激活起来，对语言的声音有所反应。最后，这本书也制成了电子版本，如此你可以使用字典软件和其它许多电子版本所独有的互动性功能。

我建议你先用自己的母语阅读这本书，了解本书的内容和学习语言的原则。再去听英文版的有声书籍，一章章地听，并阅读相应的电子文章以确保你理解正在听的内容。阅读电子文章，你可以很容易地查字典，把新单词和词组存在个性化的清单里。这样一来，你也慢慢地培养出自我主导和集成式的学习习惯。

关于本书

本书分成三个部份，可以按任何次序阅读。

- **我的语言探索历程：**描述我在不同的环境、不同的人生阶段，如何学会八种外国语言。这包括我个人的观察，也反映我对历史文化的好奇。这些观察看起来好象与学习语言无关，其实不然。一个语言家也必须是个好奇的探险家。
- **语言家的态度：**叙述要具备什么基本态度，才能使语言学习获得成效。你的学习态度是决定你是否会成功的最重要因素。这些对学习态度的说明，会让那些具有观察力、曾读过自传性那一部份文字的读者，更肯定自己曾下过的结论。
- **如何学习语言：**包含了有关如何学习语言的各种要点。也许你想先行阅读本章，但你还是必须回过头去把整本书看完，因为这样才能完全了解什么是成为语言家的种种条件。

如果你认识到完美并不是一个合理的目标，你会觉得所有的语言都可以学得很开心。当你在运用新的语言时，你就在不断地学习和提高这种语言技巧。因此，你要尽早开始真实和有趣的沟通。如果你愿意用新的语言来学习和沟通而且你承诺一定要提高，那么这本书可以帮助你达到你的目标。

2: 我的语言探索历程

就像尤利西斯结束了美好的旅程，

获取得了金羊毛，

快乐的旅行者终于回来了。带着历练与丰富的知识，

就要与家人共度此生。

— 约金度比雷 (1522-60) 法国诗人



旅程的开始

我很小就开始旅行，并且一直认为旅行是件令人兴奋的事。学习语言本身就是旅行的一种形式，是一连串探索与发现的过程。一个语言家必须具有探险的精神才能克服对未知的恐惧。为了让你更明白，我要告诉你一个故事。

我于一九四五年生于瑞典。五岁的时候随着父母亲及兄长汤姆，移民到加拿大的蒙特利尔。我的记忆是从加拿大开始。我并不记得在小的时候，除了英语之外还讲过其它的语言，虽然我知道我最先讲的是瑞典话。很可能这小时候学习第二语言的经验，对我成长之后的语言学习帮助极大。但是，我认识的其它一些移居到加拿大的小孩以后并没有成为语言家。我也认识一些出生于加拿大，并且一直在英语环境中长大的小孩，后来却成了极优秀的语言家。我把自己学习语言成功的原因归诸于探险精神和密集学习的强烈意愿。我相信其它人也一样能够做到，只要他们预备好开始步上这个令人兴奋的语言探索之旅。

我对蒙特利尔最早的记忆之一，是发生在一九五二年的一个偶发事件。我们一群六岁多的小孩，喜欢把我们的垒球棒收藏在一个特定的地方。每天放学后，我们便把球棒拿出来开始玩球。有一天，球棒不见了，我们立刻认为是那个刚从爱沙尼亚来的男孩偷了那个球棒。对我们来说，除了他，还有谁会做这种事呢？他的英语讲得并不好，是个「圈外人」。问题是，

他并没有拿走那些球棒，甚至不知道那是做什么用的。最后，事情是完善地解决了。我自己是在大约搬到加拿大一年多之后才变成「圈内人」的，那个爱沙尼亚男孩想必也是如此吧！这件事一直让我牢记：人们常常会不加思索地群聚在一起，并且拒绝外人的参与。

但是，「接纳」是个双向道。「圈内人」或许会在一开始时对新来的「圈外人」表示抗拒，但「接纳」也同时决定于「圈外人」是否有足够的冒险精神，会努力去争取「被接纳」。通常，只要我克服了种种顾虑，并且努力去争取对方的接纳，纵使彼此属于不同的语言圈子，对方的反应往往比我想象要来得亲切、热诚。我相信，那些关于新来者因为努力不够而失去机会的例子，是要比他们被排斥的例子多得多。一个学习语言的人，从定义上来说，是个圈外人，来自一个不同的语言族群，你必须冒些风险去赢取接纳。这是学习语言的首要原则：具有冒险精神。这法则对我有效，而法语便是我的第一个语言探险。

蒙特利尔的两个隔离区

在一九五〇年代，成长在讲英语的蒙特利尔市西区的人，其生活型态与同是讲英语的北美大陆其它各地其实相差不多。为了表示对新祖国的投入，我的父母决定与我们兄弟两人只讲英语。我上英语学校、结交讲英语的朋友、收听英语广播节目、还有收看英语电视等等。结果是，一直到一九六二年我十七岁的时候，我仅只说英语。

不错，我们在学校要上法语课。我通过了所有的法语课程，而且成绩很好。但是，在真实的世界里，我还是无法有效运用法语。当时，蒙特利尔约有一百万讲英语的人口，他们大多不想用法语去跟那些讲法语的两百多万个同胞沟通。英语是当时的商务用语，也是北美大陆最主要的语言。我从善如流，我们一直很少去注意那些就住在周遭的多数法语人口。现在，这听起来似乎很不寻常，但在当时，如果把蒙特利尔的情形称做「两个隔离区」，却也十分恰当。

我必须指出，在过去的四十年里，情形已经改变了。原本只讲英语的蒙特利尔人，现已成了加拿大最大的双语人口。由于魁北克省政治局势的改变，法语也变得重要而且具有特别的作用。其结果：蒙特利尔成了一个充满活力、别树一帜的城市了。

我要提到的重点是：很明显，能居住在第二语言的生活环境里是有许多好处。但是，这并不保证你能学会这个语言。学习者必须对所要学习的语言文化有个积极的态度，假如你只依赖课堂上的教导，你就无法学得如何与人交流，因为课堂上的训练只为通过考试，只有真正想去与另一个文化交流的强烈欲望，才能保证学有所成。

在十七岁的时候，我进入麦吉尔大学就读。有门课是有关法国的文明，可说是我的启蒙。我发现那门课十分引人，突然之间，我对法国的文学和戏剧大感兴趣，接着对法国的歌手、食物、还有整个文化的风格都变得很有兴趣。我忽然间应对的是真正的语言和真正的人。我们的老师是法国人，不像我高中时那个讲英语却教法语的老师。我们采用的书本是真正的法文书籍，不是专门用来教人学习法语而特别设计的教科书。

也许，这一切对我都还很新鲜的缘故，法国文化比起我成长其中讲英语的北美文化，似乎更自由、也更自然。那是个极具异国情调的新世界，我忽然间想要学习法语。我到法语剧院、结交讲法语的朋友、开始阅读法文报纸、并且收听法语广播。我开始注意那些法语同胞关心的议题，透过参加会议和讨论，我的法语技巧自然地进步了，也开始了解讲法语的魁北克人有什么期待与委屈。



约有六百万讲法语的魁北克人，是十七世纪数万个殖民者的后裔。他们逐渐形成了一个保守而内聚的社群，这是面对当时影响力日渐茁壮的北美英语族群，所采取的一种自我保护的手段。法语和天主教是他们彼此认同的两大支柱。

他们对教育和现代化社会所采取的保守态度，使他们在与讲英语的加拿大人竞争的时候，处于极不利的局面。这情形甚至在他们自己的魁北克省境内也是如此。当然，魁北克内讲英语的人口虽居少数，却乐于利用他们的这个弱点，趁机支配了所有的经济活动。虽然讲法语的族群仍然掌控政治权力，但

在自己的领地上却仍属第二等公民。

最让他们痛心的，是法语地位的低下。自一九六〇年开始，一场愈演愈烈的基于法语种种权益的民族运动和一个旨在建设性改进世俗化和现代化的社会活动为魁北克省带来重大改变。虽然有些保护法语的事例显得有些过度，但大部分的改变仍然值得肯定。加拿大的法语社区，尤其是魁北克省，有其独特的性格，尽力保护自己的文化特性是应该的。正如新移民不断地进入并影响英语加拿大，新的移民也继续加入法语社区，并随着社区的演进而带来清新的影响。

我主导自己的学习

法语是我第一个开始认真学习的语言。我并不确定自己以后能够讲得多流利，也没有自信能讲得像道地的法国人一样好。自信是以后才出现的。更久之后，当我开始学习其它的语言，我总是有信心自己可以学到畅所欲言。因为一旦精通了一种新语言，你就会有足够的信心去掌握其它的语言。你一面学，一面建立起自己的信心。

我并没有采取传统的学习方式去把语法弄得尽善尽美，这反而使我能够把法语讲得更流畅。语法的完不完美其实并不重要，只有沟通才重要。自此之后，我不再讨厌学习语言了。我阅读自己喜欢的书，即使我不是十分理解大部分的内容；我与那些引起我兴趣的人交谈，设法去了解他们，也试着让他们了解我；我对与文化有关的事物最感兴趣，也开始去欣赏新语言的声音与结构。当你把对新语言的排斥态度转为欣赏的态度，那语言就不再显得稀奇古怪，而是措词造句的另一种独特表达方式。到了这个时候，你就步上成为语言家的大道了。

我主导自己的学习，而不倚赖老师的督导。老师只是我在蒙特利尔能够取得的许多资源之一。突然之间，由于没有考试，没有老师们问问题，也没有语法操练，我的法语技能向前迈进了一大步，也实现了我在语言上的第一次突破。我能感觉出无论是发音、理解力、还有词句表达的流利程度，都大有改进。这实在令人兴奋。我到自己感兴趣的各种场合去听法语、用法语跟自己交谈、并尽我所能去模仿正确的发音。即使有时我并不理解对方在讲些什么

的，或是有困难表达自己的意思，我都不会气馁。我全力以赴，而且喜欢与人沟通。没有什么会让我回头。走出课堂去学习语言，终使我的梦想成真。

我掌握住这个中心原则：真实环境的学习，永远比人为的仿真情境（如操演、训练、或特意为学习者设计的教材等）要有效得多。请把时间用在真实、有趣的交谈上面，这是比任何正式课堂更好的语言学习环境。此外，我还发现另一个重要的学习原则：学习者必须主导自己的学习，亲自找出语言、人、还有内容。我，学习者，必须找出即将派上用场的字或词汇。往往，这都是由老师或教科书来决定你要学些什么字，这些字其实都不重要，而且很快就会全都忘掉了。

远赴欧洲

探险开始

在蒙特利尔的努力成果，使我更决心要精通法语，于是决定到法国去。决心导致成功，成功更加强了决心。

一九六二年的六月，我辞去暑期的建筑工工作，到蒙特利尔的码头去寻求一份能搭便船到欧洲去的差事。连续三天，我登上好几艘的远洋货轮，要求进见船长，希望能以工作交换搭乘便船到欧洲去。到了第三天，运气来了，一艘来自德国佛伦斯堡的不定期小货轮，名叫格达·歇尔，在魁北克丢失了一名水手，正需要替补一个回航的船员。我于是启程出发。

除了费力的工作和小货轮不时在大西洋上摇来晃去之外，这趟航行也是个机会，让我能亲身体验到一般有关文化的老生常谈是多么不正确。船上的工作人员，一半是德国人，一半是西班牙人。不同于我一向被灌输的观念，我以为应该是工作勤勉的德国人，结果工作态度有点随便，有时还酗酒；而一向我以为是心情变化快的西班牙人，工作却十分认真、努力。

在海上航行了大约十天之后，我们抵达伦敦。为了希望第二天能够不吃东西省下点钱，我把船上的免费食品尽量吃个够。这策略并不算聪明，我结果是好象生了病一样。

伦敦对我来说，是个具有异国情调的地方。虽然每个人都讲英语，却又与自己的国家十分不一样。海德公园的「演讲者角落」令人难忘；还有那些古钱币系统，像是先令、便士、金镑、半便士、廿先令、一先令和基尼（旧时等于廿一先令的英国金币）等。我也还记得有个晚上睡在人行道上，为的是要买到劳伦斯·奥利佛的莎剧「奥赛罗」的票，结果在整个表演时间我都打不起精神观赏。我在伦敦停留了一个礼拜，然后继续向欧洲大陆前进。

我从英国的多佛港搭乘渡轮，入夜后抵达比利时的奥斯坦德。有个讲法兰德语的比利时人用摩托车载我一程，送我到布鲁吉斯--一个中古城镇。我当时年轻没有学识，对中古世纪法兰德斯人光荣的历史一无所知，也不知道当时发生在魁北克间的语言问题，也同时在比利时燃烧，那就是讲法兰德语和讲法语两个社群之间的冲突对立。我后来会有机会回到布鲁吉斯去

探究这个被保存得很好的中古城镇。但当时我只是个匆忙的年轻人，次日，就搭上便车到法国去了。

虽然法国人一向有粗俗无礼的坏名声，但我遇见的人都十分友善、好客。在法国北部的里尔市郊，有两位老师前来迎接。由于正值暑假期间，他们允许我在学校的教室里过夜。之后，他们又邀请我外出用餐，介绍我认识了一些人，第二天就由这些人载我到巴黎去。我仍然记得当我们经由香榭丽舍大道驶向凯旋门时的感觉。我一度真不敢相信自己能亲身经历那些只有在影片中才能见到的情景。

我的法国朋友邀请我在他们朴实的公寓里住两个星期，那是位于巴黎第廿郡的一个工人区。我在观光局找到一份翻译的短期工作，就如此和这些人吃住在一起，共度了愉快的两个礼拜。我有时步行，有时搭乘地铁，在巴黎市内四处游逛。我和新结交的朋友到郊外的庄园野餐，也参加一些其它的社交活动。当我最后决定继续南下的时候，心里觉得十分遗憾。

在法国的时候，我很早就知道自己的法语还并不完美，但已能够让我自在地与人对谈、结交朋友。当然，我有时也会遇到不友善的法国人。不错，许多公家机关的服务人员特别喜欢说：「不！」每当你要求某些服务时，通常得到的是一连串的拒绝：「啊，不是的，也不是那样，不是，当然不是，那不行，不行！」

但是，要想在另一个国度或文化体系求生存，其秘诀就是不要太在意那些不愉快的事，而要专注于那些正面的、积极的事。当时我的法语还讲得不好，有时在面对那些能言善辩、没有耐心的官方人员或店老板时，由于势不均力不敌，总是觉得十分费力。但如今我并不记得有多少不愉快的事，因为我一向不把他们放在心上。倒是有件事我还记得十分清楚，由于缺乏对法语的认识，而差点给自己带来麻烦。

我在法国的第一年间，结交了一名美国女朋友，她的父母当时正在西班牙的阿里坎替（西班牙东南方的一个港口）工作。那年复活节，我们决定搭便车去那里度假。我买了一份礼物，是个有名的法国香颂歌手乔治·布拉森所录的歌曲（*chanson* 是法国一种通俗歌曲，通常在餐馆或酒吧的余兴节目中表演）。身为一个法国文化的崇拜者，我非常喜爱聆听他的歌曲，但对他所唱的内容并不十分了解。很不幸的，我不知道他的歌词虽然还不完全算是色情，却

也十分「有味」。当主人听到这份我赠予的礼物时，他们吓住了。我想他们大概十分担心自己的女儿结交了一个怎么样的朋友。

我在法国停留了三年。第一年是在格伦诺伯，那是法国阿尔卑斯山区的一个工业城。遗憾的是，我一直没有时间去滑雪，因为我若不是在学习，就是在工作。我为一家印刷厂运送成捆的废纸，是个不定期的工作；我也是一家「公园大饭店」的侍者帮手，也在一些主要广场和餐厅地带贩售「法兰西晚报」，并且教人学习英语，甚至为格伦诺伯大学打冰球。格伦诺伯另一个引人的地方，就是有许多瑞典女孩前来学习法语。我藉此复习了不少瑞典语，那是我从小学过，却又已经遗忘的语言。

“政治科学研究院”

我很幸运地从法国政府方面得到了一份奖学金，使我能在往后的两年间住到巴黎，在那里的「政治科学研究院」就读。这所被昵称为「政科」的学校，是位于圣吉尔曼天主堂不远的古巴黎中心，也就是在拉丁区（或称学生区）附近。「政治科学研究院」自夸拥有许多杰出的校友，其中包括前加拿大首相皮耶·杜鲁道。

「政治科学研究院」的教学文化与北美不大相同。他们强调了解真相，并且能很快地依照一套由来已久的公式，把所获得的真相组织起来。我仍记得有位法律教授告诉我：「形式比内容更重要！」

法国人十分重视如何能够正确、优雅地表达自己的意思。在「政科」里面，最重要的考试项目是口试，或「口述文章」。学生必须在很短的时间之内，针对当场随意抽选的题目整理出大约十五分钟的内容，然后向一个资深教授小组提出口头报告。教授们评分的标准是根据学生表达观点的能力，并且有没有应用平衡与逻辑的方法。除此之外，他们所提出的讯息内容也一样重要。

「政科」那套用来组织思想的公式其实十分简单。无论你想讲什么，都要遵循以下的形式：引言、第一部份、第二部份、结论。重要的是：第一部份与第二部份的长度要相差不多。按

照理想，第一部份是提出一个观点或理论，第二部份则提出相反的论点或立场，而结论则是提出解决方法或做个总结。就是这样！

这种强调用逻辑和平衡来组织信息的方法，无论是使用任何语言来交流，都是十分有用的训练。这技术帮助我用法语去组织我的文字叙述和口头报导，毕竟，法语对我仍是一种外国语言。在使用外国语言书写或口头表达的时候，能有一套基本的惯用公式去组织思想，这对你十分重要。否则，你很容易变得散漫无序、毫无章法，因为你对新语言还无法控制得当。

很显然的，无论是书写一份商务报告、一则哲学散文、还是一篇学术论文，都需要你把信息用不同的方法组织起来。这比起一般的闲谈要更正式、更需要结构。甚至，这一类文章所需要的结构，也会因着文化的不同而不同。无论如何，在我使用外国语言写文章的时候（而法语正好是我的第一个外国语言），总觉得自己使用的每个句子都跟讲的一样。虽然，毫无疑问的，书写和言谈之间仍有一些区别，但我总设法让两者尽可能相似。我也建议大家使用这个方法，去同时改进写作及口语的准确性。

近来在语言学习方面有个趋势，认为教导口述语言和教导书面语言应该采用不同的教学方法。我并不认为如此。好的口述语言与好的书写语言是很相似的：清晰、简单、而且优美。有人认为，讲母语的人对口述语言通常不那么严谨，这种说法虽然不错，但我认为不应该用来做为教导初学者的典范。俚语和过度白话的俗语并不适合非母语的使用者，这要一直等到他们能够自在地运用这个语言之后再开始使用。学习者至少要把语言讲得像写的一样好。当我使用外国语言书写或口头表达的时候，都尽量使用简单、明确的字词，并且避免过于随便的口头方式，或过于复杂的书写风格。这样，就是一般日常的写作练习，也能对你训练正确地口头表达大有帮助。

旅行与文化

法国人对他们的逻辑推理很感到自豪。任何与他们逻辑不符的东西都是错的，并且会受到毫不留情的攻击。基于这个理由，他们有时会显得自大或不友善。对我来说，法国不但是个充满刺激的国家，并且也非常善待客人。我得到了一份奖学金，使我能在法国停留两年，也认

识了许多慷慨、善良的人。有时我在乡间搭乘便车，往往受到热情的款待，他们不但邀我共进餐，而且有时也邀请我在他们家中过夜。

我对法国语言和文化的投入态度，使我能在与他人交往的时候建立起桥梁。我相信，假如我仍然停留在一般「北美英语人」的心态，这一切就不可能发生。有许多「北美英语人」能够很成功地学会各种新语言，但由于英语已成了最通用的国际语言，努力想学习英语的人其实更多。这对讲英语的人是很大的损失，因为他们因此失去了一个能够充实自己个人经验的语言学习机会。

我很喜欢到乡间走访，参观具有历史性的村庄或城镇，并与当地人用法语交谈。跟大部分的国家一样，法语也有许多地方口音。当你讲外国语言的时候，你不免想要尽量去模仿当地人的口音，以便显得道地。我的意思是，假如我是在巴黎，我就使用巴黎腔调；假如是在地中海一带，就使用南方腔调，如此等等。这种情形很难避免，尤其在初学阶段。但这也是个好现象，因为那表示你有细心去聆听他们的发音。

尽管如此，我还是一直认为：对一个非母语的学习者来说，最好是采用标准的形式，而不是某些地方性的腔调。每个国家的语言都有一套公认的标准，像法语中的吐尔兹口音（法国中西部的一个城市）、普通话的北京口音、或是日本话的东京口音等等。听外国人讲地方腔有时会显得十分滑稽，使用中性的标准发音通常是最明智的选择。像加拿大英语便是这种标准、中性的英语。

同样的，语言学习者最好不要去使用土话、俚语、或咒骂之类的言语。法语里也有许多我至今仍不理解的俗语，不过我倒不在意。一来，我在阅读时不常碰到这些用语；二来，我也不可能在平常谈话时派上用场。有些语言学习者在尚未对某些俚语有充份理解之前，就匆忙拿来应用。我认为，不是道地讲母语的人，最好还是使用正确的标准语。



法国的历史，就是由那些创造了欧洲历史的许多不同民族所写下的历史。人类最早期的一些绘画与雕刻，就出现在法国西南方的一些洞穴里面，这大约可远溯到两万年前左右。到了两千多年前罗马人征服法兰西的时候，那时是以赛尔特族的高卢人势力最大。虽然当时希腊人在南方仍占有的一些属地，北方则被许多不同的部落盘据，而古巴斯克人则占据在西南方。罗马人带来了文明，而且开始有了所谓的工程建设，像是竞技场、马路、供水系统等等，至今都还保存着以供观光，尤其是在法国的南方一带。罗马人也带来了许多地中海的传统食品，如：面包、橄榄油、还有葡萄酒。

假如你回顾悠远的历史，便会发现如同许多其它的国家一样，法国也是个大融炉。这可由种种有关法国起源的神话中反映出来。他们有时强调高卢人是自己的祖先，有时也以具有拉丁的渊源为傲；他们对地中海人民的感情，也胜过对北方的欧洲各民族。当然，他们的文学也一直受到古希腊罗马经典的影响。但是，法国早期的许多英雄人物，像是克洛维（公元481-511 法兰克王）、矮子丕平（公元751-768 法兰克王）、查理·马特（丕平之父，阻止回教势力进入西欧）、查理曼（丕平的长子，公元800 年被封为查理曼大帝），则是日耳曼的法兰克人。

注重饮食是现代法国文化中很重要的一个特色，也是社会各阶层都喜欢谈论的话题。法国人认为，热情优雅地谈论这个话题，是人生一大享受。

在结束法国的留学生涯之后，我得到一个机会带领一群日本林木业的主管，去参观法国的一些木材处理工厂。我记得有次我们到位于都路斯（法国南部一重要都市）的一家生产新式门窗的工厂参观。当时，厂方的法国主办人正热烈地讨论一些事情，我们一群人便耐心地坐着

等候。后来，我的日本参观团终于按耐不住了，很想知道那些主办人员究竟在争论些什么。我向他们解释，那些人是在讨论中午要到哪里去吃午餐，所以会那么热烈。后来，我们是到一处古老的地中海庄园，就坐在庄园外面的松树下进餐。我还记得自己吃的是鸡胗沙拉和什锦焖豆（*salade tiède de gesiers and cassoulet*）。至于我们究竟在工厂里参观了些什么，则记不太清楚了。

熟悉食物是学习语言和文化极重要的一部份。这一点，法语和其它语言并没什么不同。环绕在餐桌旁的愉悦交际，可说是最好的语言学习环境。罗马的政治家和辩论家西塞罗（Cicero, 106-43BC）为「欢聚」（*convivium*, 相当于英语中的 *conviviality*）一词所下的定义是：「与朋友坐下进餐，因为他们彼此分享生命。」这种藉由食物而互通信息的情形，在所有语言及文化中都十分普遍，相信这在史前的渔猎时代即已开始，这加强了人与人之间一种「互惠」的感觉。身为一个穷学生，我并没有很多机会去享受名菜佳肴，但是，我却常常在法国南部一带借着搭便车的机会，而与许多卡车司机共享丰盛的午餐和葡萄酒。至于他们如何能在事后继续开车，至今仍是个谜。近年来，酒后驾车的管制，在法国已愈来愈严格了。

在欧洲搭便车

我确信自己在那几年里，搭便车已超过好几万哩。从西班牙到瑞典，经由德国到意大利，或穿梭在各国之间等等。再没有更好的方法可以让你去探究历史与地理，去认识人或练习语言。不幸的是，如今搭便车已不像往日那么容易了。

我时常改变住所，但大部分居住在「青年之家」，那是认识来自世界各国旅客最好的地方。我也常常见到这些人竖起拇指站在路旁，巨型的帆布背包放在阔叶的树木旁边，准备搭便车到下一个目的地。

记得有次我从法国的阿尔卑斯山要到地中海去。途中，有个晚上我在「拿破仑之路」（一八一五年三月，拿破仑经由此路径企图推翻当时的路易十八世）的一处山区过夜。当晚寒风刺骨，我冻得整个晚上都不能入睡。第二天，为了让自己暖和些，我就躺在格拉塞一处长满熏衣草的田野间，在温暖的阳光下小睡了片刻，接着才抵达海边的尼斯。我曾睡在公园内、壕沟里、海滩上、还有各式各样的旅舍。有两次，一次在德国的波柏林根，一次在法国的丕皮

南，我还住进了当地的监狱里，度过了相当舒适的夜晚。那并不是因为我当时犯了什么罪，而是那时天色已晚，又下着雨，值班的警察也似乎乐意有个伴。我是当时那两处机构的唯一客人，住处简单但相当干净。

我最喜欢的路线，就是被称为米第的法国南方一带。那里有古意盎然的石砌村庄、干旱性的地中海植物、古罗马废墟、及许多历史悠久的城市，如：阿维农（法国东南部的重要城市，产葡萄酒，举办年度剧展等）、尼米（法国南部重要农产品交易中心。著名的古罗马水道桥即在附近）、及阿尔斯（位于隆河旁，著名画家梵谷曾于一八八八年来此居住）；还有老人们在多沙的城镇广场上玩一种滚球的游戏（是法国一种户外游戏）。这一带夏天的温度颇高，很容易就超过摄氏四十度。

接着，我就进入当时还在法朗哥统治下的西班牙，这是一九六〇年代早期我梦寐以求的假日旅游胜地。西班牙语的词汇及语法都和法语相去不远，因为都是源自拉丁语系。我稍微研究、阅读了一些西班牙文，每天和一些友善健谈的西班牙人交谈，我的西班牙语也听起来差强人意了。我第一次去巴塞罗纳，一登上一辆挤满人的市公车，我就被当地人的热情友善包围了。他们帮我料理背包，确定我知道「青年之家」在什么地方，然后又邀请我到当地的酒吧饮酒。我们从一个公共大酒壶里喝酒，那个酒壶有个像手臂一样长的管子，酒就从管子喷出来，灌进你的嘴里。



由于我一向对历史和探险故事深感兴趣，我发现西班牙就如同法国一样，其人民与文化融合的情形十分引人入胜。巴斯克人、赛尔特人、伊比利亚人、希腊人、罗马人、西哥德人、阿拉伯人、巴巴里人、犹太人、吉普赛人（源自印度）等民族的历史演变及语言文化，都对西班牙产生影响。

现在我们往往忘记了中古欧洲的伟大导师，即是西班牙南部安达鲁斯的世界性阿拉伯文化。当西班牙北方的基督徒再度征服南方的回教地区时，从欧洲各国蜂涌而来的学者，就在托里多及其它城市翻译阿拉伯的科学及哲学文献。阿拉伯人从沙漠中崛起，进而征服从印度到西班牙之间的土地。藉此，他们接触了印度、波斯、巴比伦、埃及与希腊，并从中学习，然后吸收成为他们文化的一部份。他们与中国的唐朝也有频繁的贸易接触，对中国的科技亦相当了解。西方的科学、数学、医学、音乐、建筑及其它研究科目，皆因接触阿拉伯的高度文明而有巨大的成长与进步。当我参观优雅的安大路西亚花园和建筑物时，都会试着去想象在最光辉灿烂时期的安达鲁斯。

现代的西班牙，经历了经济的奇迹与快速的建设，其面貌与一九六〇年代我刚到访的时候，已大不相同。我初次访问的西班牙，还保有一股清新自然的韵味，如今恐怕再也见不到了。我曾在七月七日那天到潘罗纳参与他们的「奔牛节」盛会。连续三天，整个城镇完全沉浸在歌唱、豪饮、畅谈的欢乐气氛里。我可以在每个小酒吧和餐厅里练习西班牙语，虽是饮酒狂欢，整个小镇仍然十分安全。我比较喜欢参加热闹的聚会，至于必须冒着生命危险与牛狂奔的玩意，则敬而远之了。更何况，这个项目还要求早上起得很早。

西班牙，尤其是在南方，是个能让人产生强烈感觉与印象的国家。极度明亮的太阳，使得无论在光与影之间、在花与树的阴暗色调之间、或在粉白色的石屋与橘红色的干旱土地之间，都造成了强烈的对比效果。记得那时有人告诉我：「就是这太阳，使我们能够忍受弗朗哥的统治。」我所到之处，人人都显得很自豪、很友善。而我西班牙语的沟通能力，也已使我能够走进任何一家小吃店或小酒吧，透过语言去结交朋友和探索、了解当地的文化。

一九六〇年代的巴黎

虽然我喜欢旅游，但是在法国的主要目的还是学习。一九六〇年代初期的巴黎，是个十分奇妙的地方。我住在一个没有暖气，又极不舒适的小公寓里。公寓位于 Faubourg St. Honoré 街上一栋建于一七八九年的建筑物里，我住在六楼，盥洗室则在三楼。我总是知道五楼的邻居是否在家，因为每次我在厨房里用小澡盆洗热水澡，由于不可能不泼洒些水到盆外面，当楼下的邻居发现水滴到房内的时候，就会拿起扫把用力敲打天花板。

像这么简陋的楼房，居然位于巴黎最时尚的精华区内，实在令人惊讶。一些有名的服装与香水公司，总部就在这条街上。譬如：雅诗兰黛就在我住的那栋楼里；法国总统的官邸爱丽舍宫，则在街的另一头；再隔条街，就是「协和广场」了。至于我住的那个没有暖气的公寓，自从法国大革命之后则没什么改变！

从我住处步行可及的范围内，是有钱人光临的商店和餐厅。如：位于玛德莲广场的富香，是家有名的高级食品专卖店；还有格兰大道上的许多商品店和美心餐厅等。这是「美丽纪元（欧洲于第一次世界大战前的安定富裕时光，约从公元 1871 到 1914 年。）」的世界啊！对我而言，那正是廿世纪欧洲悲剧（指第一次世界大战）发生之前，法国文化达到了最高点的象征。

而香榭丽舍大道就在街头转角。我时常在傍晚漫步于这条巴黎最引人入胜的大道。我从中古世纪的圣母院开始，走过文艺复兴时代的罗浮宫，经过大革命之前由路易十四的园艺师所设计的杜乐丽花园，然后穿过「协和广场」-- 在这里，十八和十九世纪的影响很协调地融合在一起；再继续往前走，你的注意力就完全被拿破仑历史性的凯旋门所吸引。它位于星形广场

（现称戴高乐广场），从顶端可以俯瞰巴黎市区。虽然拿破仑建立凯旋门的意图是在显赫他的战绩，但是要维持任何文明的影响力，并不是靠武力，而是靠它对世界文明的贡献。

我的自行车带着我四处跑：上学、打工、或到市中心的拉丁区去玩。骑自行车穿过交通繁忙的协和广场或星形广场，是我每天都得面对的挑战。不过，从另一方面来看，也没有其它更好的方法可以让你能真正体验到巴黎的生活了。此外，这也是从某处去到某处最便捷的方法，而且不用担心停车问题。

在法国读书的时候，我有好几个兼差。其中之一，是到一个法国家庭去与他们共进午餐，以英语交谈作为回报。身为一个穷学生，我通常吃的是学校餐厅里的简单快餐。这个兼差倒是能让我趁机大快朵颐，并且喝些葡萄酒，最后再来一杯蒸汽加压煮出的浓咖啡，好让我保持清醒。我的第二个差事，是负责管理一所农学院的语言实验室。每逢星期四，我在一个「中产阶级家庭」饱食一顿丰盛的午餐之后，便骑着自行车，绕过半个巴黎来到这所农学院。我满头大汗地赶到语言实验室，及时开启控制中心的设备。

就是在这所农学院里，有个学生因为不满意自己的英语理解能力，忿而离开了实验教室。我记得那些教材都是一些技术性的农业专有名词，对年轻的学生来说，实在是枯燥无味。如果只是期望日后可以使用而没有应有的兴趣，你是无法真正学好单词的。

这些来自农场的学生并不会讲英语，为什么要让他们学些艰涩难懂的、以后很可能根本就派不上用场的技术性专门用语呢？这情形在一般的语言教学十分普遍，都是过于强调语法和词汇。对学生来说，这只是用来通过考试，不是用来沟通。

只有那些有趣、有意义的东西，才能真正让我们学有所得。我们应该允许学生选择自己熟悉、感兴趣的题材。有些人可能选择农场经营，但也有些人可能宁愿听些实际的英语会话录音，像是年轻人之间讨论音乐或参加宴会之类的话题。我们的目的是要使英语具有意义。一旦这些学生能够用英语沟通，农业技术性的专门词汇就能很快地学会。

我的第一份全职工作

有天凌晨，我在巴黎的中央市场（就是出现在电影 *Irma La Douce* 的那个市场）喝了一碗当作宵夜的洋葱浓汤之后，骑着自行车回到住所。信箱里有一封信，告诉我已被加拿大外贸部录用。这是好几个月前，我的一个朋友说服我去加拿大大使馆参加外交工作人员录用考试。现在，我真的有了一份工作！

这位朋友和我，曾经计划只要本田公司肯赞助，我们就开着本田摩托车环游世界。现在，这份外交工作似乎比这个计划显得更有希望。

虽然我在法国过得十分愉快，我还是很想念加拿大。出国可以让我更了解、更懂得欣赏自己的乡土和文化。学习另一种语言文化并不会让你因此失去对自己出身背景的兴趣，相反的，只会更强化才是。

但是，我还是命中注定要到亚洲去再多待几年，最后才能在温哥华定居下来。

发现亚洲文化

创造机会，渥太华 1967



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 --- 易经，公元前1300年左右。

在我开始成为外交人员的时候，并不知道自己会因此陷到中国和日本的文化里。我的语言探险很快就要让我面对学习语言的真正挑战。这两种语言对我来说，曾经是那么陌生与遥远。想把这两种语言学好，必须要下决心、下工夫、并且要有极好的学习技巧。但是，若不是对这些人、对这些文化有强烈的兴趣，也还是很难把语言学得通顺。

在一九六七年的加拿大首都渥太华，我开始了有生以来的第一份全职工作，职位是「商务专员」。大部分正在受训的年轻专员，都希望能被派到自己感兴趣的¹国家去服务。但是，有三分之一的相关职位是在美国。每个人都尽量避免被分派到克里夫兰或布法罗去。

当外贸局宣布要指派一人前往香港学习中文，以预备日后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交，我心想，这是避免到布法罗的最好机会了。

于是，我开始向渥太华的一名中国老先生学习中文。由于一星期只上一课，所以学到的并不多。我只是让人事主任和其它资深人士知道我正在做些什么，因为就机会来说，为什么他们不挑选一名已经致力学习中文的学生去呢？香港并不是我就职的第一个选择，我其实更想去的是里约热内卢、罗马或马德里。不过，香港听起来也颇具异国情调。

我很高兴自己终于被指派到香港去。这么容易地被选上，是因为我已下决心去学习这个语言的缘故。决心常常以不同的方式付红利给你。至于为什么要选择香港，那是因为中国当时正处于文化大革命的动荡时刻，而台湾又因为政治因素的考虑，对一名日后即将前往中国就任的加拿大外交代表，显然并不适宜。由于香港有一些讲普通话的北方移民，这时便成了学习中文最适宜的地方了。

记得那时有位好朋友问我是否应该接受那个职务。「要是你学不会中文怎么办？」他问。由于我已经有学会法语的经验，想当然中文也应该学得会才是。语言家能够精通数种语言，大多是因为与日俱增的信心。语言学习已不是什么神奇的事。而且，你学习的语言愈多，就愈能够培养出用新方式去表达的能力。这有点像运动一样，一旦学会了一种，就很容易再学习另一种。

我那位好心的中文老师在渥太华时曾警告过我，要我对那些迷人的香港女孩要特别小心，我当时并没有留意他的忠言。结果，我真的在香港遇到我后来的妻子卡门。我们结婚至今已三十多年，一直都很快乐，而且有两个儿子和五个孙子。不过，这在我当初启程到神秘的远东之时，可一点也不知道。

密集学习，香港 1968

我想象中的香港是：弯曲的中式屋顶，低垂的杨柳树，是个具有浪漫色彩的城市。我盼望着尽快进入这个神秘的地方。那是一九六八年的六月，我年方廿二岁，首度向亚洲出发。我趁机一路游览，亲临那些以往只能在想象中出现的世界角落：在意大利，我见到了宏伟的罗马和它毫无秩序的交通；在以色列，夏夜里永恒星空下的古城耶路撒冷，及其战争刚结束时的紧张气氛；在伊朗，德黑兰的传统市集真是多采多姿，而横冲直撞的出租车在六月天仍点缀着圣诞彩灯；在印度，泰姬玛哈陵的壮丽和新德里的混乱不安；在泰国，色彩明亮的曼谷及其优雅的人民和文化。我对这份新职务的兴奋之情，随着旅程与日俱增。

终于，我抵达了香港，坐上了前来迎接的加拿大大使馆公务车。当我们驶过拥挤的九龙，见到许多单调、灰色的公寓大厦，我这才突然回到了现实。香港并不是什么世外桃源啊！总之，我们的车子上了一艘渡轮，要从九龙到香港岛去。我这时突然发现自己正面对一个水上万花筒：货轮、驳船、军舰、还有中式舢板和许多小游艇，远处则是许多现代化的摩天大楼和威严壮观的旧英国式建筑，这一切，都以高耸的香港岛的太平山作为背景。

生活在「皇家香港领地」（这是当时的称呼），我总觉得有种被关闭的感觉。如果要离开香港，无论去哪里，都得搭乘飞机或船，当时的中国也不太容易随时造访，生活在香港，不免感到有些郁闷。但是，我有个最经济的方法可以让自己高兴起来，那就是付上港币十或十五

分钱，然后登上天星小轮，跨海到另一岸去。在十五分钟的航程中，我可以不厌其烦地仔细观察那些远在天际，或近在水面上的往来船只。

我刚到香港的最初几个月，是住在靠近赤柱和浅水湾一带的地区。我的住所正面对一个富有诗意的小水湾，视野极佳，可以让我尽情地观察那些中式小舢舨穿梭在闪烁不定、美丽如玉的南中国海面上。这也颇满足了我追求异国情调的热望。这一带，比起香港其它地区，人口要少得多。这里有海滩、茂密的亚热带植物、还有不少的欧洲人口，像极了一个渡假胜地。我被安排住在那里，然后像以往一般前来学习语言的外交人员一样，到香港大学去上课。但是，几个月之后，我选择住到人口比较密集的九龙地区，然后到香港中文大学去学习中文。就如同当初我投入到法国文化里去学习法文一样，我选择了同样的方式去学习中文。

香港的主要语言是广东话，因此不能提供我一个真正学习普通话的环境。但广东话也是一种中国语言，而且可以让我充分感受到中国的文化。我走出了一向轻松写意的西方小环境，把自己完全投入到中式的日常生活里：来自熙攘的街道和市场的各种声音和气味；贩卖中国药材和各种稀奇古怪物品的店铺；街道两旁的小工作坊里，人们喧闹而精力充沛地做活；还有用竿子挑着货品沿街叫卖的小贩也个个活力十足。在学校附近，或是拥挤的九龙尖沙咀，我可以和工人们一同吃些便宜的面食或咖哩饭当午餐，也可以到豪华的餐厅去享受一顿昂贵的广东佳肴。林立的餐馆呈现不同地区的中国美味：北京、山东、四川、潮州，各式各样，都挤在狭窄、熙攘的街道里。这就是我每天学习中文的环境。也可以说，我是间接地、不知不觉地被迫接受这个语言了。

我还记得在午餐时与老师们一面吃着回锅肉、啃着馒头、喝着鳗鱼汤，一面用普通话交谈的情形。这种非正式的聚会，可说是我最轻松愉快的学习经验了。老师们会谈些他们在中国时的童年往事，或其它一些有趣的话题。吃中国菜的时候，每个人都各自用筷子在公共的菜盘里挟菜。由于我一向胃口很好，又是桌旁唯一的加拿大人，因此很快便得了个「挟拿大」的昵称（重音要放在后面两个字）。

我选择到「香港中文大学」是个正确的决定。这所中文学校是由刘明先生所主导的，他是我遇过的最有效率的语言教师之一。他欢迎大家前去学习中文，并且让外国人觉得自己能够学会这个语言。他坚持学生必须认真学习，因为他自己本身就是个精力充沛、做事认真的人。

他鼓励我尽心尽力接受新语言的挑战，也尽量配合我的种种需求。学校里的其它职员，也都十分和气、能够鼓励人学习。

一开始的时候，我是靠着与老师一对一的方式学习。但很快的，我就发现这样的上课方式十分紧张。我每天早晨要上三个钟头的课，有时会觉得疲累而不能集中精神。老师们的教学效果也因人而异，有些老师只想用英语向我说明中文的用法，那种方式实在令人讨厌。当时流行的教法是强调反复练习，但往往也让人又烦又累。而最有效果的上课时间，就是老师只谈些引人兴趣的话题。我大部分的学习成就，是那些在课堂上不拘形式的对谈，还有我自己在家里的密集学习。

就是刘明先生这种不停懈的督导和挑战，激励我不断认真地努力学习。我们采用的教材，是由「耶鲁在中国」的教学计划所提供。教材的第一册是「汉语会话」，背景是设在解放前的中国，会话内容则是描述一位史密斯先生如何从上海到南京，然后再到北平（那是国民党时期的称呼）生活、工作、并且在中国境内四处旅行的经过。这本教材的内容和一九六〇年代后期的中国实际状况，差距很大。那时的中国正陷于文化大革命的风暴里，并不像书中所描绘的那样。我已不太记得书中的内容，但我了解像这一类并不真实的教科书，也许对语言的初学者仍有必要。

阅读和词汇的增长

我们的第二册教材，内容就有趣得多了，我仍然觉得它值得推荐。它的书名是「中国文化廿讲」，是一九六三年由耶鲁大学编纂的初学读本，内容涵盖中国的历史文化，并使用浅显易懂的语言表达。我至今仍偶尔拿出来阅读，以重新唤起我对中文的记忆。虽然这本书使用的文字非常浅显，谈到的主题却非常真实，都是有关中国的历史和文化。

对初学者来说，把阅读材料分等级是不可避免的，因为阅读浅显的东西能够帮助建立信心，然后才逐渐加强流利的程度。虽然如此，这些读本应该针对大家感兴趣的题材，而不要只是模仿儿童故事。理想上，应该有许多题材供学习者选择，但也应该尽快进入真实的内容。

大概有四个月的时间，我都只阅读中文的规范读物。这些读物，大多列有特别预备的字词表，而题材也相当广泛，从历史、政治到文学都有。突然间，一个奇妙的世界以它原本的语

言在我眼前展开：先是从书本，然后，随着我程度的进展，也开始透过实际接触的人物向我展现。

我全心全力学习中文。在我学习法文的时候，我其实已有十年的学校训练，但学习中文时就没有这个好处。尽管如此，我还是决定尽可能在短期内就要学出成绩来。我开始主导自己的学习。

每天一醒过来，我就打开录音机，无论是作为背景或特别训练，我都注意收听发音。我认真学习中国字，每天都练习书写并复习。我不断阅读，对那些定义不是很清楚的字词，就特别去研究它的上下文。往往，我以为自己好象永远也记不得那些生字，但最后总能牢记下来。

香港并不是个讲普通话的城市，所以我学中文的时候总觉得相当孤立。我不太可能一走出门就可以找个店主或其它人讲普通话。虽然电台和电视台有普通话的节目，但我只能模糊听懂一小部份，其余很快就消失了。从另一方面来说，我发现使用录音机，可以让我一再反复收听那些我业已了解的内容，这对我帮助极大。问题是，要找到在我理解程度之内的有趣录音带，也是有些困难。

当我住在香港的时候，录音机还不能随身携带，是那种庞大、笨重、而且难看的转盘式录音机，我必须在家里坐着收听。如今，现代科技不但可以让你很容易就找到有趣的材料，而且可以下载或录下音来，然后随时随地收听。

由于中文实际上并不是以语音为主的字母所构成，我必须学习三到四千个字，每个字都须要多达十五个笔划，或者更多。至于对字词的吸收或理解，不用说是比英文难多了。我一向认为字典是学习语言的最后领域。从一本传统的字典中找出需要的字词，不但没有效率，而且浪费时间。往往一旦合上了字典，你也忘了那个字的意思。使用中文字典更是比使用那些用字母排列的字典要困难得多。

学习语言最让人感到挫折的，就是很容易忘记刚学过的新字，好象你总是要一学再学。这情形在学习中文的时候更严重，因为汉字本身就比较困难，所以我一定要找出一个方法来增快我学习汉字的速度。

我逐渐发展出一套学习生字的方法，好加快学习速度，并且能把学过的字记下来。有个系统是根据一般中国小孩学习汉字的方法。我买了些划有格子的练习簿，先在第一行把第一个字写个六、七遍，然后在第三行写上发音或英文说明，接着再用同样的方法练习第二个字。很快的，我就会碰到刚学过的第一个字，我就再重写一遍。也就是说，在我忘掉一个字之前，我通常有重新复习的机会。刚开始的时候，我一天只能学十个生字，没多久，就进步到每天能达到三十个字，而且能记下大约 50% 的程度。假如练习的生字与我正在阅读或聆听的课文有关，记住的比率就更高。这种有系统的、一再反复学习直到记牢为止的方法，从此就成了我以后学习语言的基本法则。

虽然我的书法还不是很好，中文写作却对我很重要。写作的时候，我比较有时间去造句，并且小心选择要用的字。写作不但帮助我加强对词汇的理解，也可以让我有机会练习句子的构造。

现代的中文，书面语言与一般的口语已十分相似，我的写作风格也是如此。中文的古典作品，则是使用另一种文雅的、更精简的表达方式，十分不同于一般的口语。现代的中文作家，通常喜欢在自己的文章内加入这样的一些精致语言。我则不去麻烦自己。我的文章简单、直接，跟口语差不多。这种写法对翻译新闻评论或完成学校布置的作业，已绰绰有余了。我把写文章当做是讲话的延伸，可以帮助我增进用中文表达的能力。学习语言的人应该常常写文章，而且也应该尽量缩小书面语言与口语之间的差距。

我对学习生字另一个坚持的原则，是上下文的重要性。要想记住中文的意义，词组或组合词比独自出现的单字容易记得多。我至今仍然无法辨认某些单独出现的字，而对词组或复合词就比较容易认出它们的意思。这个「由词组、或更长的字句前后关系来学习单词」的原则，对学习任何语言都很有用处，也是我们开发出来的语言学习系统的一个主要特点。

词组的重要性

中文语法的规范与英文不同，我决定不去理会那些理论，因为那些理论说明对我毫无意义。我直接接受各种中文句型的结构，因为我知道，只要接触得够多，日久自然就习惯了。我发现在学习新语言的结构时，若能多多接触词组的模式，而不是试图去了解那些抽象的语法说

明，学起来就容易多了。我认识到，由于中文与我的母语极不相同，因此在学习的时候，我所必须学习的要素并不是单字，而是词组。语言的本领就在能够毫无困难地去运用那些业已存在的词组与词型。这对讲母语的人是很自然的事，学习者也应该练到这样的地步。

要想正确地练习一种语言，词组是最好的模仿单元。某些字词的组合是那么自然，使学习者怎么都不可能预料得到，只能设法去习于使用。当字词很自然地结合在一起的时候，不但意思清楚，而且很有力量。我们的学习对象并不是语法或文字，而是词组。新的字词如果以词组的形态出现，通常比较容易学习，甚至连发音也是如此。词组不能根据清单来记。当你频繁地听到并且读到，同时系统地学习和使用它们，你就可以掌握它们。

发音

我们都能把任何外语很正确地发出来。无论是任何人种，每个人都具有相同的生理功能去发出声音。但是，要想熟悉一种新语言的发音，的确需要时间与精力。学习中文正是这样一个挑战。

为了想把发音练好，我每天都花上好几个小时去一再收听同样的内容。我尤其特别认真去练习普通话的声音及语调。我一面听，一面模仿。我把自己的声音录下来，然后跟母语人的发音做比较。我练习大声地朗读，久而久之，就能分辨出自己和母语人之间的发音有什么差异了，而且这种分辨能力与日俱增。我努力让自己的嘴型和普通话的发音配合，也努力学习新语言的节奏，甚至夸大或伴以脸部的表情和手势。最后，我终于达到近乎母语人发音的水平了。

一旦我能够把单字和词组的发音把握得令人满意时，我就很容易理解那些不是专为学习者准备的内容。换句话说，就是真材实料。随着普通话日渐进步，我开始欣赏北京的相声，尤其是名角侯宝林富有节奏的北京腔调，真是多采多姿。近年来，为了保持普通话不致忘记，我有时会从 CD 收听一些著名评书人的表演，像袁阔成讲述的古典小说「三国演义」。中国评书艺术的境界很高，听到那些 CD，我就仿佛又回到往日的欢乐时光。

当然，在我学习中文的时候，因为中文与我的母语极为不同，所以有时我难免会有挫折感。但经过一番努力之后，我很快就能够享受学习之乐了。八个月之后，我已能够欣赏那些知识

分子写的文章和有名作家写的小说了，像老舍和鲁迅等。我也开始接触毛泽东的作品和有关文革的辩论，虽然还有许多字词我并不懂得，但我的目的并不在学习每个新字，而只是享受阅读之乐，并且训练自己的心智熟悉中文的写作系统。我渐渐培养出能够猜测文字意义的的能力，这是很重要的一种学习能力，是长期接触该语言之后慢慢培养出来的。我也对文化的内涵慢慢有了较深入的了解。



三十年代与六十年代晚期的中国，实际情况相去甚远。解放前的中国，到处充满了悲惨、贫穷和疑虑。当时的中国四分五裂，内有不同的政治势力与军阀割据，外有强权侵略，是个多灾多难的时代。但对我来说，却处处充满了神奇与浪漫。由于时间与空间的距离，许多战争与挣扎反而显得充满了英雄色彩。就像中国的历史小说「三国演义」或欧洲中古时期英勇的武士故事一样，文学和传奇总是把人间的惨事美化或神奇化了。当时的中国社会正在国际间寻找自己的位置，由于外国影响力的冲击，使得这个原本机制庞杂、光辉灿烂、自给自足的中国文明，已日渐走下坡了。

一向支持传统的中国知识阶层，也开始寻求自己的新角色。他们当中，有的仍然坚持维护正统的传承，有的却成了新革命思想马克思主义的先锋。也有的像胡适博士一样，不但能够精辟地解释西方哲学以及它们在中国的适应性，而且对中西方哲学之间的关系也有独到的见解。

中国历史的演化与西亚及地中海一带地区都不太相同。中国中央政府的权力比起埃及、美索不达米亚、希腊或罗马都更稳固、更长久。当中国的文化和人民向南中国散播并与当地族群逐渐融合的时候，并没有出现什么永久性的分裂，这和欧洲罗马人与其它民族融合的情形也是不一样。在北中国，由于长期受到突厥、蒙古、吐蕃、还有通古斯等民族的入侵，两千年来一直纷扰不安。虽然如此，中国文化的力量与优势并没有同时受到挑战。这部份得归功于中文书写系统的弹性。因为，无论字的发音如何不同，它的意义都是一样的。而中国在吸收不同地区、不同国家的多样文化和民族特性时，也

仍能保持自己的完整性。

每当你观看唐宋时期描绘得美仑美奂的中国绘画，你很难不会为当时中国社会的圆熟与生活的高水平而发出赞叹。比较之下，当时欧洲的文化就相形见绌了。这个无论是科技与文化都十分圆熟的中国社会，若是在不同的历史机遇之下，不知会产生什么样的结果来。思考这样的问题也是十分有趣的事。总之，「变化」才是人类处境亘古不变的定理吧！

我们西方人，并没有从学校当中真正认识到中国文明对世界其它各地所产生的影响。中国文化不仅只让东亚的邻国获益良多，就是西方的欧洲也受惠不浅。欧洲在中古早期引进的中国科技，对刺激往后的科技发展与航海术的进步都起了很大的作用。

进入中国， 广东 1969

一九六九年，我终于见到了想象中的中国，而且在这里我能用普通话和人沟通了。我从香港经由罗湖桥进入中国，那里就离一个名叫深圳的小村不远。从火车站的候车室里，我可以看到一排排低矮的传统式农舍，上面贴满了激励人心的革命标语。这个宁静的小村如今已成了中国的大城市之一，市区内，高楼大厦参差其间，经济日益开放，而且无论是高科技、服饰流行或其它种种，它都是引领时尚的佼佼者了。

在开往广州的火车内，由于我是外国人，便自动被安排坐到软席厢里，而且可以享有一杯花茶，随时有服务人员前来添加开水。火车穿过了广东省南方的红土小山坡和绿油油的稻田。整个行程，我都尽量去听车厢内播放的连续不断的政治广播。

到了广州，我住进东方宾馆，那是一栋俄罗斯风格的观光旅馆。依据当局的安排，只有欧洲及北美的商人住在此地，日本人与海外华人则住到别的地方。

中国当时正处于文化大革命的风暴里。每天清晨，东方宾馆的宾客就被那些激昂、亢奋的革命歌曲或爱国歌曲吵醒。城市各处的墙上贴满了标语，空气湿热而沉闷，还有一股紧张的气氛，到处都有穿军服的人。

但是，对一个短期逗留的外国人来说，广州是个令人愉快的地方。这里的交通不拥挤，许多长着亚热带植物的公园也都绿意盎然。这里的生活脚步相当悠闲，尤其是和香港的紧张匆忙相比较。此外，传说中的广东佳肴也没有让人失望，许多极好的餐馆价钱都十分公道。但是，你还是不免会注意到那股四处弥漫的紧张、令人胆战的不安气氛。

身为外交人员，中国的旅游社特别指派一名导游给我，他的职责就是注意我的行动。我们用普通话交谈，针对许多问题交换看法。一天，我问他如何能够忍受那些接连不断的口号和标语。我的导游，一个毛泽东统领下的中国产物，同时也应该是背景清白、能够照管外国外交人员的安全人士，回答道：「这正如戈贝尔博士（著名的纳粹教条宣传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所说的：假如一个谎言被说了上千次，它就变成了真理！」

这是成见的又一个反例啊！这个人非但没有被宣传洗脑，而且还博学多闻，很有主见，真让我吃了一惊！

从一九六九到一九七〇，我经常以商务专员的身分去参加「广州进出口商品交易会」。我在那里帮助加拿大商人与中国贸易公司的代表洽谈生意。由于正值文革期间，谈生意的时候往往也要谈到政治，这使得来访的加拿大商人都感到很不顺意。我也很想了解中国究竟出了什么事，但是相当困难。我常常被邀请去观赏最新的「革命样板戏」，就是由四人帮中的领袖江青所改编、批准的新戏剧，内容充满了革命意识型态。

大约是同一个时候，加拿大正与中国在斯德哥尔摩谈判有关建立外交关系的各项事宜。我发现加拿大当时并没有自己的翻译人员，而是依靠中方提供的翻译服务。虽然我那时的中文程度还不是很好，但立即写了一封信给加拿大外交部的主管表示抗议。我认为，没有自己的翻译人员不但有损加拿大的形象，也使我们这些为政府而学习中文的人感到气馁。我推荐同事马丁·可拉可特前去参加谈判，他比我多学了一年中文。没多久，马丁就出发前往斯德哥尔摩了！

一九七〇年，加拿大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了外交关系。同年十月，我随同第一批加拿大代表团到了北京。我们要在十天之内决定大使馆的地点，并且做一些其它的行政安排。这座围着灰墙、有许多隐秘庭院的古老城市，本身就像极了一个大的禁城。皇宫（正式名称就是紫禁城）的规模十分雄伟，四周环绕着错综复杂的小巷（或叫胡同），使我联想起老舍的名作「骆驼祥子」。我想象住在墙内的人，如何默默地把永恒的传统代代相传，如：中国文化、绘画、书法、京戏或诗词等。但同时，墙外却也有一批人为了自身的理由，而企图破坏这些可贵的文化遗产。

我仍然记得，每天，我们的早餐有来自乌苏里江的鱼子酱；中午的正餐，有时是吃北京烤鸭，有时则去一家可远溯自十四世纪的蒙古餐馆。那时期，还见不到现代化的建筑，整个城市仍保持几个世纪以来的固有风貌。马路上的车辆很少，只有自行车在来自中亚大草原的强劲秋风之中，一路挣扎着向前行。

我在香港总共住了两年半，那正是香港历史上极富有活力的时代。尽管在当时我很难以私人的身分接触到中国人，但那时期，包括到中国的那一段时间，我都住得十分愉快。一九七一年，我的外交生涯转到了日本，但是我一直都希望有机会再回到中国多停留一些时间。在七十年代和八十年代初期，我曾在中国做了几次短暂逗留，直到二〇〇二年，我这才又回到了中国。

回到很久不见的中国，我发现它的新建设和改革的速度都快得令人难以置信。在努力学习中文这么多年之后，感谢中国这几年来的改变，我终于有机会能够时常使用普通话与人交谈，不但是用来扩展业务，也能与一般的民众建立起私人友谊了。这样的改变很令人满意，因为，学习语言的目的就是要与人沟通。

在日本工作与学习



家，就是你一手建立的地方。 -- 日本谚语

一九七〇年，由于我学过中文，因此被认为是派往北京担任商务专员的人选。但是我拒绝了。理由是，我的个性与顶头上司极为不合，而他已被任命为驻北京的首席商务专员。以当时北京的工作环境，我们与一般大众还相当隔离，如果再与上司合不来的话，日子想必不会愉快。我向商务部门保证，假如他们派我到东京去，我会自行学习日语。由于政府已经投资让我学习中文，这么做，他们也可获得一些补偿。我的上司们都同意了。

我十分幸运地能够住在蒙特利尔、巴黎、香港、东京、还有现在的温哥华。这些城市都有各自的特性。蒙特利尔具有一种拉丁式的热情可以振奋人心，因为它的气候酷寒，世界各大城市当中，只有莫斯科可以与之相比。巴黎是个活的历史与艺术的博物馆，烹调技术更是精巧绝伦。香港位于文化最悠久的中国边缘，具有浓厚的异国情调。温哥华则是个舒适方便的大都会，四周有壮丽的景观，其它城市难以相比。

东京则不同。东京是好几个村庄的集合体，彼此互异，却又各具特色。大体说来，东京并不是个美丽的城市。但对居住其中的人，尤其是绝大多数的外国人来说，却极富吸引力。这是一个「完全的」城市，具有大都会应有的方便，又有小村庄才具有的友善、礼貌、和正直。东京自此成了我的家长达九年之久。

这里，我要举一个我碰到的例子来说明日本人的和气有礼。在九十年代，我已迁回加拿大，然后又返回东京来洽谈生意。那时我已准备搭乘巴士前往成田机场搭机回国。我突然想起曾在大阪受到一位客户很好的招待，便想买一些花寄过去。我走进一间花店，问他们是否有那样的服务。店里那位好心的女士回答没有，但告诉我五分钟路程之处有另一间花店有这样的服务。她坚持我把行李留在店里，好让我到她竞争对手那里买我需要的花。除了东京，还有什么地方会有这样的事呢？

设定目标， 东京 1971

在一九七一年，当我首次被指派到加拿大驻东京的大使馆工作时，我不知道前途如何。但我已决心要学日文，而且要学得通顺，正如我向上司许过的诺言一样。我学习中文的经验，对我日后的学习方法和信念，都大有帮助。我带着这些方法来到日本，决心要在六个月之内，用我自己的方法来自学日文。为了要在这个期间之内能有突破性的进展，我决意不计一切牺牲来达到这个目的。假如我成功了，我就能以日语维生，而不像大多数的西方人那样，只生活在英语的世界里。

当我和妻子移居到日本的时候，我们已有了一个小孩，另一个也即将来临。我在大使馆的工作多半使用英语，所以我必须想办法去制造一个日语环境来学习日语。此外，我在日本并不能很奢侈地用老板的钱来全心学习语言，像我在香港时那样，也不能在学校里学语言，就像我当初学法语一样。现在，我必须在全职的工作时间之外，自己另找时间学习。

由于大多数的外国人都安于使用英语来工作和生活，我必须强迫自己尽早用日语来工作和生活，如此才能避免陷入用英语来「得过且过」的舒适环境里。

早在香港的时候，我就接触了一些日语。当时的日本领事馆也有一些人在那里学中文，部分还是我的好朋友。有一位名叫加藤弘一的外务省官员，后来还成了领导自民党的政治人物。不过，在香港的日语接触，只不过是让我对日语产生兴趣的开胃小菜而已。

生活在日本的前六个月，是我最集中精神学习的时段，也是决定成败的重要时刻。我必须找出自己的学习材料，而且发展出一套自己的学习方法。我到书店去寻找需要的材料，但内容都没有在香港学中文时那么好，更别说是像今天的互联网那样丰富了。

搜寻内容

我早已知道学习日文若想要有进展，一定要尽可能把自己置身在日语的环境之中。虽然在东京也有一个专门播放英语的电台，一旦我开始听懂一些日语，便总是去收听日语的广播节目。我一再反复聆听录音带，也尽可能找时间阅读，不幸的是，能够像中文读本一样列有字词表的日文书并不多。想到我当初费尽心机地搜寻有意义的学习内容，我真嫉妒当今的学习

者可以从合适的学习系统中接触到大量有趣的内容。从学习那些特别为学习者预备的教科书到真正的实际用语，这过程如今可以更快地过渡。你愈早开始，进步也愈快。

学习新语言的时候，每个人都必须找出最适合自己的一套学习方法，而且要小心不让老师把他们的一套加诸在自己身上。有天晚上，大约是十一点钟左右，我一面开车回家，一面收听日本公共教育电台的节目。忽然，收音机传出一再重复的语句：「Zey aa sayrazu, zey aa sayrazu.」，而且延续了好几分钟。我原以为是吟诵佛教经文的声音，后来才发现那是个日本口音很重的老师在教导英语。他是在重复教一个句子：「They are sailors」像这种重复性的仿真字句实在没什么意义，用处也不大。这使我想起在学校学法语时，也是如此。如今，日本到处都有讲道地英语的年轻老师。自七十年代以后，日本的英语教学已经大有进步了。

随着日语的改进，我尝试学习各种不同的内容以保持兴趣，并增加我的语言知识。举个例子来说：当我们全家到伊豆半岛旅行的时候，我就在车内播放诺贝尔奖得主川端康成语音版的「伊豆的舞娘」。我们沿著书中所描绘的路线前行，一面欣赏窗外如画的青山绿水，真是其乐无穷。

我听过的录音带当中，有一卷由NHK所制作的「昭和之记录」很引起我的兴趣。这是由一九二五年到一九四五年间的一些电台现场新闻节目所组成的作品。随着长时间的听力练习，我慢慢就懂得大部分的内容。那些由不同播报员所播放的体育动态，或是当时发生的政治或历史性的新闻等等，至今仍在我的耳边回响。如今，随着有声书籍及电子书籍的问世，许多针对各种语言制作的材料，内容都十分真实，学习者可按着自己的兴趣来挑选。

虽然阅读和反复的听力练习是熟悉一种新语言极有效的方法，但是，与母语人的实际对谈更是对学习者最有激励性的训练。我在东京的加拿大大使馆工作时，有个极要好的同事矢崎先生，对我学日语的帮助很大。依我看来，他的长处是他的表达方式。他讲日语的时候，总是小心翼翼、不怕麻烦，而且不厌其详。我模仿他的发音和他喜欢使用的词汇。他自始就非常支持我学习日语，是我学习过程中最具影响力的人。若能找到一个母语人，纵然不是语言教师，但是非常有耐心、非常愿意帮忙，那会是你学习新语言时最可贵的支柱。

慢慢地，我在大部分的对话场合都能自始至终支撑到底。我的策略是尽量在我的能力范围之内，把话讲得简单明了。我避免讲得太快，好让我有足够的时间思考。这说来容易，实际上却总是表达得十分吃力。这大概是学习过程中不可避免的吧！

日语难学吗？

经常有日本人问我，日语是不是最难学的语言。假如我表示不同意，他们通常很失望。其实，每种语言都有它独特的困难之处，但只要接触得够多，所有困难都可以克服。没有一种语言是学不来的。现在，有许多年轻教师到日本来教英语，只要他们肯投入日本的社会，学习日语都不会有太大困难。许多外国人的日语都讲得很好，日本的年轻人也都很开放、很懂得社交。我常觉得，这些外籍教师在接触过日本文化之后，他们所获得的，其实比那些想学英语的学生要来得更多。

学习日语的主要困难是中国字，也就是所谓的「汉字」。许多人在学习语言时，虽然不能阅读，却也一样能够讲得很好。但假如你能够听，也能够读，就会对那个语言更有感受。阅读是鉴赏语言的一种方式，与聆听不尽相同，它可以加强你对该语言的理解力。由于我已学过中文，学汉字的时候就占了些便宜。但是日语的汉字发音比较麻烦，有时一字多音，有时与原有的中文意思也不大相同。

我于是依照自己的能力与兴趣来设计学习的计划。这在现今的数据时代并不困难，但在当时的东京却很不容易。由于已认得汉字的意思，我就把注意力放在汉字较多的材料上，像是报纸上的新闻，然后再收听收音机里的新闻，最后再进到日常的会话。很快地，我已经能够用日语来处理商务了，但是要等更长时间以后才看得懂电视连续剧。

生活在日语的环境，并且每天阅读日文报纸，使我对方块字更加熟悉。虽然我身居日本，而且几乎不再阅读中文，我发现自己的中文程度反而增加了。我相信自己讲普通话的能力应该也有进步，因为我的大脑已更能处理不同的语言。学习新的语言一点都不会把以往学过的语言挤掉，或让我变得混淆不清。



书写系统与大脑之间的关系不但有趣，而且说明了语言学习的多面性质。根据罗伯·翁斯坦在「右脑」一书中所说的：

几乎所有的象形文字都喜欢直行排列，而拼音文字则喜欢横向排列。有好几百种具有元音符号的拼音文字系统是由左而右来书写，而大约有五十多种没有元音符号的文字系统，则是由右而左来书写。这现象明显表明书写系统的类型与书写方向是有关联的，而且一定有个理由。最可能的理由是：我们的眼睛与大脑的工作习惯，是依据它们所阅读的书写类型而定。一个人在出生及往后几年当中所接触到的文化，将会影响他整个脑半球的组成。

希腊人的字母系统，就和世界上大部分的字母系统一样，是从腓尼基字母系统发展出来的。腓尼基字母系统没有元音，虽然新的希腊字母系统有元音，但是直到公元前七世纪中叶，新的希腊文字仍然跟腓尼基字母系统一样，是由右至左来书写。随后的一百五十年间，希腊文开始转变成所谓的「犁耕式转行书写法」，就是一行由左至右，下一行由右至左的互错式书写法，就好象牛耕田一样。到了公元五五〇年左右，这才固定成现在一般所熟悉的由左至右。

除了书写系统之外，学习日语的另一个障碍是许多发音都很相似。这是开始学习新语言时经常会有感觉。但是，日语的语音的确比大多数其它的语言要来得少，这使得在一开始学习词汇的时候，速度会比较慢。后来我逐渐习惯由上下文去注意听、看，认字的困难也就消失了。学习新语言的时候，若在初期就遇见困难，往往会让人失去勇气。但是，只要坚定地不断学习，并保持开放的态度，这些困难终究会克服的。

敬语

日语最独特的地方也许就是：要在不同的社交场合，使用不同的字句结构。没有一种我学过的语言，会因着环境不同而产生这么不同的词汇和结构的使用。例如：非正式的、朋友或同僚之间的交谈；或是正式的、对长辈的尊敬用语等等。单是「我」这个字，至少就有三种常用的形式：私、仆、俺。至于「你」，或其它代名词，情形也是相同。

要想分辨、掌握这些差异，你一定要经常参与必须正确使用这些用语的社交场合。仅只说明句型后面的道理，并无法让你熟悉、通晓这些用法。你必须多少在心态上真正成为一个人，才能够随心所欲地在各种场合恰当地使用这类语言。这需要大量时间去参与真实的生活状况，或是聆听合适的录音材料。当然，你也必须去接受这个文化。

在我能够熟悉不同程度的礼貌用语之前，我仅只使用中性的日语。事实上，我在多数的场合仍是如此。我认为，在使用外国语言的时候，最好是不要过于随便，或过于正式。通常，一般人对外籍人士的要求并不高，而人与人之间的沟通也并非需要精通各种程度的敬语。要想完全通晓各种敬语之间的微妙差异，必须要对该文化的认识极深，这是强求不来的，只能靠时间慢慢培养了。



据说，日本语句的结构是发源自亚洲北部，因此与韩语很相似。一些专家认为：早在两万年前，绳文人开始在日本定居，日语当中的许多原生词汇即发源于此，甚至还隐约与南太平洋的玻里尼西亚语有关。绳文人以渔猎、采集为生，他们可能是世界上最早制造陶器的民族，大约始于一万多年前。到了公元前三百多年，亚洲北部有好几波的移民来到日本，被称为弥生人。他们带来稻米文化，也对日本的语言产生影响。

中国的书面语言被引入到日本，只不过是一千五百多年前的事，随之而来的还有中国的文字、科技和佛教。在奈良和东京，有不少宏伟壮观的木造建筑，其中有些还是全世界现存最古老、最巨大的木式建筑。这些建筑技术源自古中国的黄河文明，不但被保存得很好，而且还加以发扬光大。

近年来，日本接受了许多外来语，特别是英语。日语是许多影响力之下的一个混合物。具备中国文字的知识有助于外国人学习日语，而日语的语法又与韩国语十分相似，因此邻近的国家要学习日语时便占了些好处。但是，学习者的态度却比地理或血缘的因素都更为重要。我遇见来自世界各地的人，只要他们态度积极，就能够把日语学得很出色。

当我的日语已讲得相当流畅的时候，我的妻子，虽然有亚洲人的外表，但日语还不是很好。我们经常有机会在公共场所与日本人做三面交谈，虽然用日语发言的是我，日本人却总是向着我的妻子回答。那个时候的日本人好像不习惯接受西方面孔，而不是亚洲面孔，是实际上开口讲日语的人。

同样的，好几年之后在加拿大，有对白人与日本人的夫妇，他们的孩子学说话慢了一点。有位日本老太太见了之后说道：「当然啦，他当然学得慢，因为日本人学英语总是很麻烦！」

我听过一些白种人提及，认为白种人能够学会亚洲语言是一个奇迹，虽然我们也认识不少居住在加拿大的亚洲人第二代，他们能讲一口道地的英语。也有好几次我听到中国人提及，英语是无法学得来的，因为双方的文化差距太大了。像这一类文化上的成见也是学习语言的另一个障碍，应该摒除才是。我相信，任何人，无论他们的文化背景如何，无论是什么年纪，只要他们决心去做，都能够学会任何语言。

西方人访问或居住在日本的时候，若只是吃肉和马铃薯，而不去享受吃寿司的乐趣，通常在学习日语的时候也很难成功。同样的，日本人出外旅行，若只是成群结队，又只吃自己熟悉的食物，他们在学习另一种语言的时候，无论花费多少时间，通常也很难学好。学习语言就像旅行，两者都是探险的活动。假如到国外旅行还好像待在家里一样，又有什么意思呢？

日本株式会社

七十年代与八十年代初期的日本，与今天并不相同，是个比较封闭的社会。

我在日本的前四年，是在加拿大大使馆担任首要秘书。这期间，我参与了一个引介「北美木结构建筑方式」的计划给日本。这计划正符合日本建设省的实际需要，因为他们预计日本的传统建筑会因需要量增加而导致木工短缺。那时节正遇上日本生活水准急速改良，住宅建筑的年产量也因此随着大幅提高。

我很喜欢大使馆的工作，因为我能与日方的有关人员密切合作，尤其是建设省的官员和东京木材青年俱乐部的成员，他们都参与了推广北美木结构建筑方式的工作。但另一方面，外交部的一些必要社交活动，像是频繁的鸡尾酒晚会，还有一些颇消耗我私人时间的应酬等等，就不那么有趣了。

一九七四年十月，我结束了大使馆的工作。我原本计划回大学去攻读「亚洲研究」，后来却被「西宝木材公司」（Seaboard Lumber Sales）所吸收，帮助他们在日本成立一家子公司。西宝木材公司是加拿大主要的木材产品供货商，若不是我懂得日语，便不可能有机会得到这份工作。我从一九七四到一九七七年，都在日本的西宝木材公司工作，之后便携同家人回到温哥华。我们在一九八一到一九八二，又在日本住了两年，这次是为加拿大另一家主要的林产品公司「麦克米兰布罗代有限公司」（MacMillan Bloedel Ltd.）效劳。

这时期，日本虽然很愿意出口大量的工业制造产品，却不太愿意开放自己的市场。尽管许多外国的出口商和日本的进口商都十分努力，开放的速度仍然很慢。我当时主管「麦克伦布罗代有限公司」在亚洲地区的作业，负责销售纸张、纸浆、还有木材。

日本的纸产业，是个由用户、生产商和政府官员紧密结合起来的一个利害共同体。我们的日本员工处境尤其困难，因为他们帮忙销售加拿大的纸制品，以对抗日本自己的产品，这几乎可以被认定是不爱国的行为。有本相当有名的书叫「当纸张用罄的一天」，是一九八一年，一名日本通商产业省的官员用笔名所写。内容是说，假如日本的新闻发行人进口外国的印刷纸张，就等于是把言论自由出卖给外国的阴谋集团。现在，时代已经改变了，日本的造纸公司已开始在世界各地建立造纸厂，包括加拿大在内。

一九八〇年代，在美国贸易自由化的压力下，日本电信电话公社（NTT）终于允许外国的纸张生产商参加电话目录用纸的竞标。我们的公司是第一家通过品质测试的外国厂商。这是容易的部份。比较困难的是处理日本厂商和消费者之间的亲密关系，我们常常形容这种情形是「日本株式会社」（Japan Incorporated）。

日本的纸张生产商（也就是我们的竞争者），都有 NTT 的退休高层主管（也就是我们的共同客户）做为他们的董事。此外，我们经常倚赖的一家负责「打通关系」的媒介公司，他们的老板和经营者是 NTT 的退休员工。印刷厂也是如此。这时，我日语的阅读和表达能力不但帮助我处理这世界的各种复杂关系，更为我们加拿大的纸制品开拓了一个新市场。

日本的纸制品市场，是由少数大厂商和用户所控制，因此很容易造成半垄断性的经营方式。但木材业的情形则不同。木材业包括了数量庞大、而且遵循传统的零售商、批发商、还有建筑商。奇怪的是，由于参与者众，这传统色彩仍很浓厚的日本木材业，反倒比先进、以大企业为主的造纸业要开放得多。

我与日本木材贸易的关系，成了我人生经历中极重要的一部份。藉此，我能直接体认到日本人对大自然的挚爱，还有他们在产品设计与制造上精益求精的态度。他们十分敬重传统的建筑方法和木匠们的技艺，也对木材十分了解并具有鉴赏能力。这种种，都留给我极深远的影响。

我也碰到过日本社会保守的一面，所以我有时会做出一些违反常规的事，以求达到我们公司的目标，这常常使我的日本对手不悦。有次，有家专门报导木材贸易消息的报纸，还形容我是「考夫曼台风」。但是，我一贯的感觉是：日本商人都能保持一种敬重的态度，即使对某些特定的议题并不同意。互相尊重是日本社会很重要的一种情境，也是他们的社会之所以能够凝聚、成功的最大因素。

适应环境

要学好一种语言，你一定要去参与、融入一个国家的文化，因为这使你在意识、心境上都更能吸收这个语言。当然，并非所有的遭遇都令人愉快或受欢迎，但你必须坚持去做。有时

候，你会遭到排斥，只因你是外国人。这并不是某种文化独有的现象，而且任何时期都可能发生。但是，大部分的经历仍会是令人愉快、难忘的。

像我在日本最感到骄傲的一刻，就是参加了「木场祭」，或「木材市场节日」。我是其中一个年轻人队伍的成员，大家都穿著佩有腰带的白色短装，外披棉织的宽外套，还在额头系上一条头巾。从早上到晚上，我们扛着沉重的木制神龕在东京的街道上游行，而且一路喝着米酒，接受路旁群众的洒水欢呼。每次我们把神龕抛到空中然后接住的时候，就要大声吆喝。由于我长得最高大，所以扛运神龕时往往要承受更多的重量，要不然我就得一直弯腰屈膝。我从早上五点三十分走到下午三点三十分，当晚，我全身酸痛，精疲力竭，几乎连爬上床的力气都没有。

我经常注意到一些在日本学习语言的外国人，他们在学习阶段结束的时候，通常语言潜能也达到了最高峰。但是他们一回到工作岗位，就又恢复使用英语的习惯，日语能力也慢慢退化了。他们很少勉强自己用日语去工作和生活，而且习以为常。我则采取不同的方式。这并不意味着我和其它加拿大人在一起的时候不讲英语，我只是表示，生活在日本，我为自己做了另一种选择。

隶属于自己的文化社群是最让人觉得自在的处境，我们会有这样的倾向也是很正常的事。但这对学习语言却没什么帮助。一旦你决心要学习某地方的语言，也结交了当地的朋友和专业人员，人与人之间的差异就不那么显著了。我在日本居留的九年当中，自始至终觉得十分愉快。一直到离去的时候，我都十分欣赏日本独特的文化，还有他们为日常生活所带来的精致的、多面的影响。

我察觉到族群与族群之间的文化差异，正如同我注意到个人与个人之间的性格差异一样。但是，对人类「性相近」的理解，却是在居住日本的九年当中获得证实。更甚者，每个人都是独立的个体，都有独特的希望、恐惧、和抱负。我们从隶属于某个群体（无论是地方性的、全国性的、或是宗教性的）去寻求慰藉和鼓舞，但是，身为个人的你若能体认到，在整个人类的大家庭中我们都是地位均等的一份子，你还可以得到更大的慰藉和鼓舞。

日本正在面对许多经济上的难题。日本社会传统的阶级结构，禁止年轻的世代针对问题提出看法，这情形应该会逐渐改变。日本著名思想家大前研一称此为「无国界的新世界」，而增进外语知识能让大家用不同的角度去透视影响日本社会的许多议题。

在家的语言探索



不出户，知天下；不窥牖，见天道。 ---- 老子

当你有机会生活于正在学习的语言环境里，学起来总是最容易。但是，在真实的世界里，新语言还是很难让人立刻领会出意思来。人们有时说得太快，或是所用的词汇很难让一般非母语的人理解。在某些情况下，你会因为自己讲得不够流利而迟疑着不敢开口。这都很可能造成压迫感。

在这种情形下，我发现建立一个属于自己的语言世界十分有用。一个富有意义和内容的语言世界，能让自己在没有什么压力之下去专心聆听和阅读。一直到我熟练了日语，甚至当我在日本工作的时候，我都想办法去寻找一些更高层次的日语读物，不但内容要有意义，而且附有字词表可以阅读。我也常反复聆听一些有趣的录音带，好让自己在运用某些特定的词汇或词组时，能更有信心。

即使我对某个语言已讲得相当通顺，仍然随时维持听力的训练，不时聆听一些有趣的材料，通常是利用开车、运动、或是做家务杂事的时间。现在，愈来愈多高品质的有声书籍可以让你随时享用，只要你有一个携带式的收听设备。

就像我在前面已经提到的，学习电子版的文章对学习有许多好处。许多的语言学习产品都是建立在互动式的电子文字的基础上。我喜欢时常在网络上用外语阅读。我用语言家系统来增加我的词汇量，并且还储存了许多文章成为我个人不断增加的语言图书馆的一部分

假如你并不在讲母语的环境中学习一种新语言，建立起这样的一个属于自己的语言世界，就变得十分重要。这就是我过去廿多年来在温哥华一直努力的事 ---- 把我先前曾经接触过，却不能讲得通顺的语言，都找出时间加以改进。

不同的世界

当我居住在香港的时候，那并不是讲普通话的环境。但是我注意聆听并阅读一些数量有限的读物：历史和文化方面的书籍、现代文学、还有相声一类的录音带等。这些都成了我的老朋友，提供我在必要时能够派上用场的各种字汇与词句。

事实上，与想象中的世界沟通，要比与真实的世界沟通来得容易。因为不但材料立即可得，而且听令我的控制。这个可以让我随心所欲探索的友善世界，是我在与母语使用者沟通之前能有充分准备的重要泉源与支柱。



一五一二年，尼可拉·马基维利（1469–1527；意大利著名历史学家与政治哲学

家。）被美地奇家族（意大利银行与政治世家，统治佛罗伦斯达三世纪之久）监禁、拷刑了一短暂时期之后，退居到佛罗伦斯城外的一处村舍。白天的时候，他与当地居民闲谈或玩纸牌，到了晚上，他换上正式的服装，退隐到自己的书房里，通过书籍与古代的历史学家沟通，写下了西方文学史上的经典之作：君王论。这是我们能够藉由阅读或聆听，而与另一个文化沟通的例子，即使我们并没有与当地人民有什么日常的接触。

当我居住在温哥华的时候，已年过四十，仍能够在学习德语、瑞典语、和意大利语各方面都有相当不错的进展。我对这些语言虽然有过接触，但离通顺或自信还颇有一段距离。对每一种语言，我都努力集中精神去聆听那些我已明白的有声教材，并阅读列有字词表的书籍。

在家里，我至少有五十本关于德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及瑞典语等的读本。这些读本都列有字词表，可免去我查阅字典的麻烦。可惜的是，这些读本的内容并不十分引人，却是我仅能找到的材料了。

我那时必须费尽力气才能做到的，如今都变得更容易、也更有效率了。利用现代的科技，大量的内容可以立即变成有用的教材。你可以依自己的兴趣找到材料，然后从中学习。如今，独立的学习者是要比过往的学习者更独立得多。

德语

我的德语水平在一般以德语为母语的人听来，是相当不错的了。无论是普通交谈，或是聆听收音机及阅读报纸，都没有什么困难。虽然我在年幼的时候曾在家中接触过德语，但后来在德国船上工作，也在维也纳的建筑工地上打工，但无法让一般的交谈持续多久。一九八六年十一月，我决定花一整个月的时间好好学习德语。

我到许多温哥华的旧书店去寻找附有字词表的德语读本。我至少买了十或十五本这样的书，还有各式的录音带，那些旧书上面都涂满了原用者潦草的笔迹。一整个月，靠着字词表的帮忙，我专心阅读与聆听录音带。果然不错，我的德语有了显著的进步，而随后的德国之行也让我更进一层，但却是十分辛苦的工作。

德文的名词有三种性别，字尾会随着「格」而改变（即名词、代名词等的字形变化）。这在讲话的时候很难掌握，只有反复聆听才能让我应付这个难题，而不是靠任何语法说明或字词表。我依着自己所听到的去讲，然后期盼有最佳效果出现。我的德语讲得相当自然流畅，但不否认在语法方面还不是很完美。

我从不用去通过什么德语考试，却已使用这个语言处理了不少商务。我也到过德国一些很不错的中古城镇旅游，坐在餐馆里与当地人用德语交谈了不短的时间。我知道自己常把名词的性别和格弄错，但我并不因此而退缩。相反的，我知道自己如果要提高使用语法的正确性，我必须多听、多读，也可以参考语法书籍以加深我的印象。但假如没有许多实际的语言经验，只孤立地学习那些格或性别，是无法改进实际会话中碰到的语法问题。

意大利语

对已经熟悉西班牙语及法语的人来说，意大利语就显得容易多了。密集的听力训练和阅读，很快就能让我的意大利语派上用场。可惜的是，我很少有机会使用，但我一直很高兴在观赏

意大利影片的时候，能听得懂剧中人在说些什么。我也打算在有空时多买些意大利的电子书和有声书籍来阅读。

意大利语是音乐与爱情的语言。虽然意大利语以美丽优雅著称，但我发现，在经过学习并开始懂得其中意义之后，所有的语言都是美丽的。当一种语言被表达得很好，它就具有自己独特的风采与美丽。我一向欣赏人把一种语言讲得很好，用字得当而且清楚明了，还能引经据典，充分表达该语言的历史与文化。



在学习意大利语的时候，你很难不联想到意大利在文化上对欧洲及全世界的巨大贡献。但是，意大利是文化的创造者，它更是文化的传播者。希腊，这个由其它更古老的地中海文化所激发而成的火花，才是罗马的伟大导师。罗马人很敬重希腊文化，他们在自己的神话里面，设法把自己的祖先追溯到特洛伊城的伊匿亚斯（希腊罗马神话中特洛伊城的英雄。他在特洛伊城陷落之后，逃到城外流浪了七年，最后在罗马城附近定居下来）。但这个神话像许多起源神话一样，并不是真的。

罗马的法律、文学、及许多巨大公共建设等珍贵遗产，都是西方文明史上重要的标记。在罗马帝国崩溃很久之后，意大利的文化天赋再度于许多城邦之中活跃起来。历史总是显示，异质接触所激发出来的影响是无与伦比的。威尼斯的辉煌成就是由于它的海上优势，及接触了拜占庭和东方的文化。同样的，像热那亚（意大利西北部的重要港都）、及塔斯卡尼区（意大利中部的大行政区，首府是佛罗伦斯）一些外贸发达的城市，包括与回教世界的贸易在内，都使他们能在中古世纪的早期迅速崛起，最终导致了意大利的文艺复兴。

广东话

由于在温哥华有许多人讲广东话，所以我在五十岁之后，也决定要学习这个语言。我同妻子的中国亲戚们在一起的时候，总是听见他们讲些广东话，但是，我的能力仅止于在餐馆里点菜，甚至在那里还常常出错。

但是我从不因为缺乏语言知识感到不好意思。有次在餐馆里，我想点十二个「春卷」，结果我说成了「春袋」。在中文里，「春」字也带有「性」的意思（我觉得这是非常诗意的联想），所以，我讲的春袋似乎指的是男性的性器官而不是一种食物。大家听了先是吓了一跳，接着便哄笑起来。

我的妻子讲广东话长大，但她在家一直同我讲英语，而且三十年来也没有打算要改变这个习惯。我能阅读报上的中文，却没有办法用广东话发音。有位讲广东话的温哥华记者姚永安先生愿意帮助我，只是我进步得很慢。

在一般交谈或收听电台节目，我约略能听懂 10%左右。我相信应该要达到 90%以上才能称得上流利。我还有很长的路要走。问题是出于我的错误观念。潜意识里，我认为广东话的九个声调简直是太困难了。我还认为，普通话是国语，有了它就足够了，为什么还需要广东话呢？所以，我并没有下定决心全力以赴。

但后来我在温哥华的中文书店发现了一本让我突破观念的书。那本书揭开了广东话九个声调的神秘面纱，并且强调只要六个声调就够了。这说法对我来说十分合理，因为即使我连六个声调都不很正确，但一样能沟通得很好。此外，作者还表示，英语也有相同的声调存在，这些声调不是用来区分字的意义，而是用来强调句子的语气。我突然领悟到，所有这些有关声调的种种现象，其实我在使用英语时已十分熟悉，却一直被束缚在无知的恐惧之中。现在，障碍已除，学习的大门开了。

紧接着，我请人帮我录制一些简单的内容，好让我可以一再反复收听。后来，我买了一个迷你随身听（MD）。对学习语言的人来说，这真是一个革命性的工具。它不但可以从收音机

或电视机直接录音，也可以由计算机下载；我可以录下自己的声音，也可以储存大量的材料。迷你随身听不但精巧轻便，音质也十分优良。

不久，我就开始把广东话的电台节目录下来，包括一些脱口秀节目。随着广东话的进步，我开始打电话到这些节目中去，并针对一些论题发表意见。我把这些都录下来，然后与播音员的道地语音做比较。我相信迷你随身听使我在学习时能够达到一定程度的专注，因而能突破学习上的障碍。可惜的是，我还没有发现类似有声题材之类的电子读物。我确信这很快就会出现，届时学起广东话来就更方便了。

我把精神集中在自己喜欢的有声内容，再加上自己中文方面的知识，我对广东话的领悟就逐渐有了进步，也使我先前学习语言的所有经验、体会得以强化。这再度显示：要想成功，学习者的角色极具决定性，而找寻有趣的材料也十分重要。另外，学会广东话也证实了年龄并非学习语言的障碍，只要你下定决心去做。

虽然我还没有达到完全流利的程度，我已经能够进行一般的对谈了，甚至还可以打电话到电台参与他们的脱口秀节目。六个月的努力奋斗已成过去，但我还是会不断求进步，继续保持收听电台节目和与人接触。我最近到深圳和广州逗留了几天，二十年不见，这些地方改变了许多，真令我惊讶。我尤其高兴自己能用广东话与人交谈，使得整个行程更有乐趣。

我在学习语言及制造个人学习环境时所碰到的种种困难，如今已因网络与现代软件系统的出现而变得容易多了。我过去付出的辛劳，如今做起来会更有效率、也更有趣。我期盼自己能学习更多的语言，也继续不断提高使用语言的技能。

语言与国际商务



你不可能踏入相同的河流两次，因为新的流水不断地涌向你。

---- 赫拉克里特斯， 公元六世纪

一九八七年六月，我开了一家木材出口公司。有六个月的时间，我和妻子在家里的地下室，只用一台传真机与一台电话工作。我在加拿大西部开了好几千公里的车，也搭乘飞机飞过好几万公里往返于日本和欧洲。十五年之后，我们在温哥华、加拿大内地、瑞典和日本都设了办公室，是一家发展稳健的国际贸易公司。若不是我通晓多国语言，实在很难获得这样的成果。

我得承认，商业上的成功并非全靠语言能力。无数杰出的商人只说母语，一样能通行无阻，尤其这个母语是英语的话。然而，通晓多国语言在许多方面都会有帮助，至少对我而言是如此。

机会

在我们的生命当中，到处充满机会。只要积极汲取知识，就能发现这些机会，并加以运用。以我的情形，就是因为我有学习语言的意愿而造就了许多机会。

其实，是从搬到日本，并且开始学习日语之后，我的生命才有了重大的改变。因为会讲日语，我在日本商业圈内能够建立起良好的人际关系，也因此被两家加拿大的主要木材出口公司先后聘用，那就是「西柏木材销售公司」（1974-1977）和「麦克米兰布罗代公司」（1981-1982），负责他们亚洲市场的业务。这最后导致我成立自己的公司，并因此达到某种程度上的财务自主。

我不知道自己若是到了北京，我的发展会如何。毫无疑问的，我的普通话会讲得更流利。我也可能还留在外交部或学术界，或有其它可能出现的机会。但是，对我而言，致力于语言就像拥有一张网，让我能捕捉住那可能一闪而逝的机会。

像在一九八一年，当时我是东京「麦克米兰布代尔亚洲有限公司」的总裁，有次因商务回到温哥华，刚好来自法国的一位重要客户伯纳·纪里米提先生也在温哥华。虽然我是负责远东的业务，但我是麦克米兰当时唯一有空、而且会讲法语的销售人员，结果就由我陪同纪里米提先生，花了一整天参观我们的锯木场。自此之后，我们建立了长期的友谊。

好几年之后，纪里米提公司变成我自己公司在欧洲最好的客户，至今仍是如此。此外，我于一九九二年十月，参加了在巴黎举行的纪里米提先生六十五岁生日宴会，是在塞纳河上一艘缓缓而行的船上所举行的一个豪华晚宴。晚宴上，我遇见另一位宾客，是瑞典维达木材公司（Vida Timber）的总裁克里斯特·约翰森先生，我们的友谊也维持至今。在认识约翰森先生的四个月之内，由于国际货币的浮动，使得欧洲的木材在日本具有竞争力。透过与维达的合作，我们是最先从瑞典出口木材到日本的公司之一。维达持续的成长，已成为瑞典最大的木材制造商之一，也是我们从欧洲出口木材到日本的主要供货商。这些关系虽是基于机缘，但若是没有我对法语、瑞典语、甚至日语的了解，是无法建立起来的。

公司刚成立的时候，我的想法是要出口针对日本房屋建筑业所需要的特别尺寸的木材，而不是其它加拿大公司所生产的标准尺寸的木材。我的想法或许并非特别高明，但是在当时却是有些道理。

由于我和日本木材业人士交情密切，因此对市场的趋势相当熟悉，也自信那些朋友和认识的人会信赖我的新事业。就是因为和这些人的关系，加上流利的日语，才为我带来这个机缘。

虽然我们是新公司，也还没有建立起履行承诺的纪录，但我却得到世界最大的住宅建材制造商「积水住宅株式会社」的支持，并供应他们的住宅组合建材。我的公司于一九九〇年代初期成为积水住宅的最大木料供货商。同样的，名古屋一家中型的区域供货商丰后浜的总裁日熊先生，基于双方十年来所累积的信用，在一次寿司午餐中当场决定改向我们采购传统的日

本木材成品。这些关系都是因为我能讲流利的日语的缘故，只靠英语是不可能达成的。几年来持续建立的国际关系，使我能在国际商务上获得最大的回报。

即使和我的加拿大供货商，语言在建立互信的过程中，也有它正面的因素。我的两位加拿大主要合伙人，也都是通晓外国语言的人。

诺姆·柏契先生是「曼宁多元林产制品有限公司」的总裁，是一位精力充沛、什么都自己来的加拿大亚伯达省木材业领导者。他来自说法语的魁北克，虽然我们平常大多以英语处理业务，由于相互之间也能以法语交谈，因此更增加彼此的了解与信任。诺姆在北亚伯达严酷的环境中长大，而北亚伯达也是他日夜思念的地方。他喜欢提及困苦童年的往事。在青少年时，零下三十度的冬天早上，他得外出到结冰的湖上挖洞取水以供应家里使用。回途中，还得查看捕兔器里是否有兔子可供晚餐时炖汤。一九九〇年代，有次到日本访问时，我们共进一个豪华的日本料理晚餐。诺姆一面辛苦地用不习惯的筷子用餐，一面以他惯有的幽默口吻告诉我们的日本主人，说他年轻时家里很穷，只能靠兔子肉幸存，但至少他们仍有叉子可用！

宾·萨瓦斯基先生是我开拓日本市场的合伙人。他是「思柏斯兰公司」(Spruceland)的总裁，也是一位杰出的企业家。对于该做什么他会立即决定，然后依照所做的决定去完成。他起初只有一个员工，现在则有三家工厂和一百五十个员工。此外，他拥有数个农场并建了一家私立学校。宾能说德语、西班牙语和英语。我们曾一起去德国和西班牙旅行，除了作生意之外，也分享彼此对语言的共同兴趣。

宾一直想学日语，以便和日本客户交谈。他断断续续学过日语，就是无法坚持下去。有次在仙台，日本客户作东请客。他趁我上洗手间时，想试试讲些日语。宾说话向来响亮有力，他原本想说的是「料理十分美味可口(oishikatta)」，结果弄错了过去式和否定词，并以他平时厚重有力的声音，说「料理很 oishiku arimasen」，即「不好」的意思。对语言若是懂得不多，有时反而会弄巧成拙。

如今，我和诺姆、宾、还有积水住宅及其它一些人，在加拿大内地的亚伯达省合伙投资了一家成功的锯木场。

成功

要成功的完成一件事，需要热忱及工作勤奋。这对员工、企业家、或学习语言的人都一样真实。热忱激发你的活力，使你工作勤奋，并能用以克服障碍及利用机会。我和许多有热忱、工作效率高的人共事过。他们并不是每个人会说多种语言，但是有知识和能力去超越语言的障碍。这种人存在于每个文化和语言族群之中，如果多多鼓励他们，这些人都会成为很好的语言家。

但是，语言并不是事业成功的必要条件，只是有加强的作用。你若是个好的生意人，而且能用另一种语言沟通，这会让你更有效地实现自己的目标。做生意的时候，你要有信用，要让人能够信任你。做生意要靠人脉，如：同事、员工、上司、客户、供货商、顾问、朋友、或其它你可信赖和被信赖的人。如果你所做的事不能被信赖、不可靠、或没有效率，即使会讲外国话，也对你毫无帮助。记得伏尔泰说过：有位法国贵族能说六种语言，却无法用它们做任何事。

尽管如此，说流利的外国话在建立互信上仍是非常有用。你不必说得像母语人一样好，但必须表达得从容、通畅。你必须能不费力地交谈，而且让对方也能不费力地用同样的语言和你对话。这种专业水准的语言能力是国际商务必备的条件，只要你大量地阅读并且去听相关的文章，系统地学习和使用新的单词和词组，并且随着你的外语流利程度的不断提高，始终都保持着用新语言与人沟通的兴趣，那么你一定可以达到这个水平。

3: 语言家的态度

捕鱼具是用来捕鱼的，得鱼后可忘却不用；

捕兔器是用来捉兔的，得兔后可忘却不用；

语言是用来捕捉意义的，得意后可忘却不用。

我如何能找到一个忘言的人而与他对谈啊！

— 庄子，公元前第四世纪



真实的沟通

虽然是显而易见，但要成为一个语言家，你必须「想要」用另一种语言去沟通。那些能够学成另一种语言的人，内心都有一个愿望：去认识其它的人和另一个文化，而不只是学一种新语言。只有当我真心想要去接触新的文化和人，这才开始步上语言家之路。

并非所有学习语言的人都很愿意去使用正在学习的语言。我仍清楚地记得四十年前的某天，当时我负责巴黎农学院的语言实验室，有个学生忽然发出抱怨之声：「妈的，我学英语都十年了，还是搞不清楚怎么一回事！」说完，扔下耳机，踩着重重的步伐走出教室。至今，我仍记得这一幕。

我能体会出他的沮丧。他说出了所有感到沮丧的学习者心声，他们熬过多年的正规课堂语言教学、默记、练习、回答问题、准备考试等等，却还是无法达到流利沟通的程度。他因勉强去学那些毫不相干的文句而感到厌烦，他也不在乎所学的内容，也没有欲望用英语去与人沟通，整个学习过程对他而言，都没有什么实际意义。

语言家晓得，要把一种新语言学得通顺，须超越上课或学习教科书的范围。语言家会尽其所能去接触一个新的文化，会利用一切机会在实际生活状况中去面对新的语言。假如没有意愿用新语言去与人沟通，学习者便会陷入技术性的细节里，而那些细节是很容易忘记的。

我还记得在学校学拉丁语的情形。我们比赛谁能又快又大声地说出拉丁文的名词字尾变化。我可以在几秒钟之内说出 *bellum*（战争）的字尾变化，包括单数与复数。它的发音听起来很模糊。总之，我从没有意愿要讲拉丁语，只要通过考试就好。我高中的法语也类似如此。现在，我的拉丁语早已忘记，而法语也一向无法正确表达，直到毕业后才有了改变。

总之，语言就是为了沟通，而不是为了掌握有关语法、字词表、考试或练习等细节。在本章开头的引文，庄子就告诉我们语言的字句是人为的创作。语言的本质是在意念的真诚表达，因而语言的学习也是如此，其余就是人为的了。捕鱼器只在捕鱼时有用，字词也只在沟通时才有用。学习者必须「想要」开始沟通。

对语言学习的抗拒

并非每个人都想要使用另一种语言去沟通，或学习另一种文化。我们可以理解，多数人都是比较喜欢使用自己的语言而不太想使用新语言。矛盾的是，许多尝试学习第二语言的人，实际上也在抗拒这个语言。

在面对不同的语言和文化时，我们可能会倍感压力。的确，以新的语言来表达想法和感觉，纯属私人内心的行为。你的语言反映出你的态度和个性，因此你会觉得用母语来表达最是自在。抗拒新语言也可能是为保护自己的语言及认同，有些人就觉得讲第二语言不但不适当，而且危险。有些学习者实际上憎恶开口讲新语言，另有些人则觉得很累。人们时常喜欢把新语言拿来和母语相比较，其实他们更应该去模仿和学习新语言。

这些反应很类似人们出国旅游时的表现。尽管有许多旅客在旅游地点兴致高昂，并且懂得自找乐趣，仍有一些人会找理由说：「毕竟，还是自己的地方好。」无论是食物、或清洁、或天气，都证实家里的确比较好。当然，从旅行回到自己的家时，我们总是很高兴，但为什么要在旅行时想这个问题呢？同样的，讲自己的母语是很轻松愉快，但是该尝试用新语言沟通时，为什么要把注意力集中在自己的母语上呢？

看到许多学习者不会利用周遭的环境，实在令人遗憾。父母亲送小孩到国外学语言是很普通的事。一九六〇年代初期，我在法国的格伦诺伯大学读政治学，有许多来自英国和美国的学生也在那里学法语。他们大多喜欢和讲英语的朋友聚在一起，全然没有好好利用住在法国的机会。他们没有足够的意愿去了解法国人民，结果可想而知，他们的法语并没有得到应有的进步。

相同的，有次我在英国一家著名大学与一位教化学的日本教授谈话。他很遗憾从日本来的许多留学生都和讲日语的学生聚在一起。有个大家都知道的笑话：从东京来的留学生回日本之后，说话会带着大阪腔，但是英语却没什么进步。

就像我们第一次学游泳时，水看起来并不是那么引人。用外国语言沟通亦然，除非我们下定决心去讲。记得一位最近到加拿大来的移民告诉我，他离开故乡后，先住在欧洲，有时同事会邀他外出饮酒，由于他觉得自己不了解同事们的幽默，后来就没有继续和他们外出了。我实在不清楚他说这件事的用意，大概是想让我或他自己相信：他和「外国人」的文化鸿沟实在大到无法沟通，但是，他又想要改进自己的英语。他不了解，假如想把新语言学好，就必须学习找出自己与「外国人」的共同观点来。他没有具备语言家应有的态度。

具有他国语言的沟通能力，很显然的，会为个人、专业、或文化等各方面带来机会。我无论是在家或外出旅行，都从使用不同的语言当中得到很大的乐趣。此外，我的事业也是因着自己的语言能力而建立起来的。现在，即使我待在温哥华家里，我可以在早上用法语和住在 Le Havre 的客户通电话，或者用瑞典语或德语和供货商交谈，然后在广式饮茶的午餐中用广东话和服务生闲聊，到了晚上，再用华语或日语打电话到北京及名古屋。我经营日本公司已六年，也有机会在亚洲、欧洲、拉丁美洲与北美洲的林木业聚会上，用日语、西班牙语、意大利语、法语、瑞典语及英语发表演讲。

克服抗拒心理

要成为语言家，你必须克服学习语言时所面临的抗拒心理。它可能需要经过个人关系或偶然发生的令人愉快的经历，才能突破心理障碍去学习新的文化。

我还记得廿年前发生在日本的一个事件。当时我替加拿大一家主要的出口商推销木材，可是我们的锯木场生产出的木材无法达到日本客户所需的质量要求。为了进一步了解客户的需要，我们就安排负责质量鉴定的资深主管去日本一趟。

头几天真像碰了大灾难。这位主管来自加拿大的一个小镇，一生的工作都是有关木料的分级和品质的鉴定。他对木料的分级已有一套自己的看法，而且认为不该调整我们锯木场的标准去满足客户的需求，而是要向客户说他们错了！换句话说，他根本不想去了解客户的观点。

有天傍晚，我们到一家有年轻小姐奉承、闲聊的酒吧喝酒。一位漂亮的小姐问我们这位资深的木材分级专家是否会讲日语。他以热烈、爱慕的眼神注视着她说：「不会，但是我可以学。」那天，他在那家酒吧过了一个愉快的傍晚。

隔日起，他开始注意日本客户的观点，我们终能成功发展出新的日本木材分级系统。这种事应该发生在每个学习语言的人身上，好让他们能减低抗拒而增加兴趣。突破语言抗拒最好的机会，就是使用那个语言去结交朋友。

也有些想要学习新语言又没有抗拒心理的人，却终究不能成为语言家。他们有另一个问题，就是怕犯错。这种人在自己对新语言还没有感受、也还没有信心能够自由表达的学习阶段，就给自己压力要达到完美无缺的地步。这不但产生反效果，且会因为过于在意自己的表现而妨碍了沟通的能力。假如你愿意用现有的程度去沟通，即使还不是很完美，也会增加你的信心和改进的意愿。其实，语言的发音、语法和词汇，都可以自然而然地学好，只要条件成熟。

经由沟通和犯错，我得以学习并获得改进。大概在四十年前，我在法国一家大学的课堂上做口头报告。当我说「responsable」（负责的）这个字时，我把它发成英语中的「i」音，而不是法语中的「a」音。每次我念错音，就会引来一阵笑声。我是一直到后来，才知道他们在笑我念错音，但是那并不让我觉得困扰。我是全神贯注地做报告，传达我的信息。当时我并不在意大家的笑声，反倒是他们的笑声帮助了我，现在，我已不再犯同样的错误。

设法不要让自己有追求完美的欲望，那是不切实际又会妨碍你的进步。相反的，试着用比较自然的方式去沟通，而且享受点乐趣。虽然有时仍不顺畅，但会持续有进步。要相信自己有

能力用新语言沟通，然后依照正确的学习方法去达成目标。就如同运动，信心是成功极重要的因素。

在一本非常有用的关于打高尔夫球的书中，作者罗伯·罗替拉（Robert J. Rotella）谈到的并不是打高尔夫球的技巧，而是培养必要的态度。这本书，名叫「高尔夫不是完美的游戏」（*Golf is Not a Game of Perfect*）。打高尔夫球的时候，试图完美会破坏乐趣和你的信心，也会因而导致不好的表现。学习语言如果不是更甚于此，也是情形类同。若想改进打高尔夫球的技术，练习是很重要的，但是，不在意比赛的结果，充分享受打球的乐趣更为重要。把全部时间全用在练习，并没有什么意义。

因此，想成为一个语言家，你必须喜欢用新语言去与人沟通，而不去担心自己的水平问题。不要花时间企图去掌握语言的语法规则和单词表，你不会喜欢这种令人厌烦的学习方式，而且，效果也不太好。

依照自己的程度去沟通

当你学习一种新语言的时候，要如何与外界沟通呢？说、写、看、听都是可用的方式，主要是能适合你的兴趣与程度。在讲话的时候，要能限制在自己的程度之内，不要使用俚语、俗语、或复杂的字句。设法把话题限制在自己能够处理的范围内。每次你用新语言传达讯息，虽只是讲了一点点，也要好好鼓励自己一番，这会建立起你的信心。

纵使在开始学习的阶段，你的目标必须是表达自己，而不是语言的学术研究。无论你犯了多少错误，或费了多少力气，只要是直接与人沟通而不是精通理论，就会进步得更快。

我的妻子卡门，就是这项原则的一个好例子。当我们住在东京时，她很少有时间去学习日语，但是她与我们住家附近的店主人都沟通得很自在。她是先从那些想要购买的蔬菜、鱼肉等的名字开始学起的。

几年后，有次我们招待来自法国的客户、也是朋友的纪里米提一家人，开着车子在英属哥伦比亚区一带观光。伯纳与我坐在车子的前座，卡门与伯纳的太太曼妮卡则坐在后座。曼妮卡只会讲法语，而卡门的法语语法也是「惨不忍闻」。但一个星期之后，她已能和曼妮卡在后

座有说有笑了。我相信，以卡门的程度，她是会被放在语法初级班里，但比起大多数在学校学了多年法语的「英语加拿大人」来说，她的表达能力是好多了。假如她需要改进自己的语法，她是做得到的，但至少她现在对法语已有感受力，而且在表达的时候也有一定程度的自信。

卡门的法语并不须要说得流利，因为她只偶尔用到它。在工作场合中，若想让语言产生效力，就必须达到流畅的地步，但在一般社交场合，能够把意思传达出来就十分足够了。卡门已有足够的信心在一般社交场合中与人交谈，她当然可以讲得更正确，假如她选择追求那样的一个目标。

当你听和读的时候也是一样：把精神集中在你所关注、或感兴趣的题材上面。假如你阅读或聆听最吸引你、或你想知道的内容，你学起来就会更觉有趣，也更有效果。找出有意义的内容是成为语言家的第一步，这可以是有关日常生活、商务、你已经知道的学术主题、爱好、与一个新朋友的共同兴趣、食物、音乐、或其它任何题材。你必须明确知道自己为什么要沟通。假如你是基于某种义务感而学习语言，你就只会看见一堆规则和字句。这时，学习语言就成为一场艰辛的奋斗。

「有意义的内容」这个概念，在本书中时常出现。它指的是真实的语言状况，如：为某个特定目的所做的交谈，而不是课堂里的对话、训练或测验问题。它指的是阅读和聆听那些你感兴趣、并且能够理解的内容。你学习的内容愈实际，所得的效果就会愈好。由于你对所选的内容感兴趣，你就能感受到字里行间之外的真正内涵，然后再自然地加以吸收。那才是真正的交流。你会发现所学的非常有用，也就更容易牢记不忘。

教室并不是真实的生活世界。真正的学习，是置身于你需要使用该语言的实际情况，因为你想要与别人互通信息，或是想要知道非语言本身的某些事物。二〇〇一年，我参加了「温哥华清华大学校友会」的圣诞晚会。清华是中国的 MIT（麻省理工学院），是一所在工程与科技方面具国际水准的学院。该校的毕业生，在移居加拿大后，都不同程度地融入了加拿大社会。经常，他们在初抵加拿大的时候，都一时很难找到工作。

我在晚会中遇到的两位英语最为流利的清华毕业生，却都是采取很不寻常的方式去介入加拿大的社会。其中一位在初抵达的前四个月，在中国人很少的 Surrey 和 Delta 两个社区沿户推销产品。之后，他找到了一份较好的工作，而且仅在四年期间，英语就已讲得十分流畅。另一位毕业生来到加拿大只有一年，但已开了一家酿制葡萄酒的商铺，这使他有机会接触到邻近一带的居民。这两人从不担心自己有限的英语或高学历，只是直接介入真实的世界，然后很快便学会了英语。

学习一种新语言很可能能让你心生胆怯，尤其是第一个外国语言。但是，只要你按部就班慢慢来，每次仅向前进一小步，你的信心就会增加。要记得，语言学习，是一种技能，而不是一种知识。你必须对它习惯。你不是经由理论，而是经由「逐渐变成」（becoming）的方式去学习。

你不会经常都表现得一样好。这如同运动，无论你花了多少时间练习，有些时候就是会表现得比另一个时候好。学习语言也是一样。当你表现良好的时候，不妨为自己高兴一番，但也要学习忘记令你出丑的时刻。

一旦你学会了第二语言，就会有信心去学习另一样。事实上，你懂得语言愈多，你就会把它们讲得都愈好，甚至连母语也都会跟着进步。因为，当你学习新语言的时候，不但表达能力会提高，你对文字意义细微差异的理解力也会增强。你已逐步成为语言家了。

自然地去发现语言



我们英国人，住在远远的北方，不会在冷冷的空气中张开嘴巴
装腔作势地讲优美的南方腔。

—约翰·弥尔敦，1644。英国诗人

每个新语言都是自然的奇迹，我们都能够自己去探索、去认知。老师的功能只是激发、鼓励及引导，只有学习者能够决定要不要去探索那个语言，然后用自己的方式去慢慢吸收。你应该有信心自己能够很自然地去完成这件事。当弥尔敦认为他的北方同乡天生就无法学习南方语言的时候，他显然是错了。把语言学习当成是一项非凡的任务，可以看成是自我实现的愿景，但同时也妨碍你发挥潜能。假如你不相信自己能讲另一种语言，学起来当然就不会成功。要相信自己生来就有能力可以说任何语言，有能力可以成为语言家。你只是要在长大之后找出一个方法，把这个能力培养出来。

我们通常相信每个人在学习第一种语言时，得到的禀赋是均等的，那么，为什么在学习第二语言的时候却又认为需要另一个特别的天赋呢？有些人甚至宣称，学习语言需要具备一对音乐的耳朵。有个好地方可以试验这个理论是否正确。你可以到有卡拉OK的酒吧去，便可知道歌唱能力与语言技巧之间其实没什么关联。只要我们有正确的态度，只要我们能找到最适合自己个性的方法，就一定可以学会。

也许某些人比起另一些人有更好的语言学习能力，但这种天生的学习能力并不是成功的决定因素。为什么许多荷兰或瑞典人善于学习语言，而德国及英国人就略逊一筹？更别说是美国人了。为什么讲法语的加拿大人一般比法国来的法国人，学起英语会更有成果？为什么新加坡华人的英语就比中国、甚至香港人的英语通常要来得好呢？

我不相信某些国籍会比另一些国籍的人，天生具有较好的语言学习能力。比较可能的理由是态度上的差异。外语学得好的人，通常认为有必要用另一种语言去沟通，因此不会觉得不寻

常，甚至视为理所当然。许多荷兰或瑞典人知道自己必须去学习外国语言，因为较少有外国人会选择学习荷兰语或瑞典语。同样的，许多新加坡人和魁北克人知道他们需要英语，所以就不会抗拒。他们都很自然地认为自己终究会讲一口流利的英语。

语言教学的局限

我们必须去发现语言。没有意愿的学习者是教不来的。是否能够成为语言家，完全决定于你自己，不是学校，也不是老师。语言老师可以帮助你进步，却不能让你讲得流畅，你必须自己去学来。老师可以激发、说明、或是提供给你最好的资源，之后，你就要自行负责，根据你自己的个性与兴趣去追求自己的学习历程。这么做，你就能很自然地、没有压力地把语言学好。

不幸的是，语言教室通常只是一个人造的环境，只强调一套根据课程时间表所制定的语言教学。你能期待的是：老师会把语言的知识 and 技巧按部就班地传授给学生。只要教科书能按时完成学习任务，考试成绩也表现不错，学生就被认为是学会了该语言。结果是，学生用外语沟通的流利程度大多令人失望。

语言教室也会让人有压迫感。学生通常不喜欢老师在他人面前改正自己的错误，而且会常常为自己无法贴切表达而沮丧不已。老师通常期待学生要表现无误，而不只是真正的沟通。此外，学生也常常为其它同学的表现感到威胁或懊恼，这要看同学们学习新语言的熟练度是比自己多或少了。

那些最有效的语言课堂，学生学习的主要目的不是语言本身，而是学生感兴趣的题材。在学习有趣的题材时，学生开始慢慢吸收这个语言，也比较不会意识到语言的困难，这样才能保持交流的热忱。学生经由听和读而大量接触了感兴趣的题材之后，便能逐渐体会出正确的语法结构和应该使用的字句。这时，他们就有意愿要更进一步去了解语言的每一部分。

语言教学最好做到让学生在需要的时候，自行提问，而不是只对老师的课程表做呆板的反应。老师应该私下更正学生的错误，或是写下具体的内容说明该如何贴切使用语法。假如教室能很灵活地使用，并且让学生（而不是老师）主导学习的过程，教室会是很有用的学习环境。

老师（而不是学生）控制传统语言教学的另一个方面，即透过频繁的测验去检验学生的学习效果。为了许多不同的原因，教育当局认为有必要去客观地评估非母语者的语言能力。比如英语，就有 TOEFL 或 TOEIC 等的测验。

这些测验对大学入学考试或职场考试，也许仍是一种「必要之恶」。但我认为，这些测验的结果对检验语言流利程度并不是可靠的根据，因此不要走火入魔地把这些测验当成是学习的目标。语言能力的最佳裁判应该是你，学习者。只有你知道自己是否读起来更轻松、更能理解听到的内容、更容易表达自己的意思。相反，假如你能从培养出全面的语言能力，你就能够在这些测验中取得更好的成绩，好过单纯为了通过这些测验而学习。

有太多学生把精神集中在准备这些测验，而不是学习如何从容地与人沟通。为了准备测验，尤其是重要的英语水平考试，学生往往只去学习那些由内容分离出来、彼此没有关联的字词表。他们会花费不计其数的时间去复习语法规则、动词表、词组、还有题库等等。为了得到高分，他们就要学习各种特殊技巧去应付这些考试。这样的学习方式，不但效果不好，而且还会增加学习的压力。从长远看，过度强调在 TOEFL 或 TOEIC 中获得高分，往往会让你偏离了想要讲得流利的真正目标。这些考试只是你去的学术或专业成功的短期目标，假如你专注在通过这样的考试而没有真正去学习语言的内涵，你只是自欺欺人，到终了也还是不能有效地使用这个语言。

学习无捷径可走。为了能够在 TOEFL 或 TOEIC 自如地回答多数的问题，你须要从许多不同的文章中去熟悉该语言的自然流动。这可以由广泛阅读或聆听感兴趣的题材中获得，也可以同时使用一套能帮助你记忆生字，尤其是常用词组的学习课程。像这种联系上下文来学习新语言，而不是靠着学习语法或单词表，才是最快、也很开心的的学习方法。

有些国家，尤其是东亚，想进入名校或大学的竞争十分激烈。由于外语是很重要的科目，因此学生必须承受很大的学习压力去参加外语学习课程，以期在全国性的考试中获得高分。有许多学校，每班挤满了五十到七十个学生，那是无法学习如何交流的。老师们使出浑身解数教导学生如何在考试中获取高分的秘诀。我十分了解这样的教法会使学生在学习新语言的时候失去兴趣。

许多地方的公立学校系统，在第二语言教学上大多是不成功的，这对语言学习者当然有负面的影响。许多有潜力成为语言家的人，都被训练成把语言视为一项学校必教的乏味科目。

以我为例，我觉得单纯学习语法理论不太有趣，而且效果不好。我排斥做语法练习，或回答那些想测试我语法知识的各种问题。高中毕业之后，我发现，经由有系统地去接触语言，要比依赖正规的课堂教学，学起来要快得多。有些句子的结构在一开始时显得奇怪、难懂，但经过不断的阅读和聆听，最后就习惯成自然了。

偶尔，我会参考语法书去解答学习时所碰到的问题。有时，那些说明有用，有时却又未必。而且那些语法规则或说明，往往只记住一会儿，过不久便忘了。最后，还是不断去应用这个语言，才改进了我的语法。

离开教室，我愿意花更多的精力去聆听、阅读自己感兴趣的题材。这是探索语言最自然、也最有趣的方法。我逐渐总结出各种方法，不断增加我的词汇量，使得我不会因为几天不用就马上忘记了。我知道要想成功必须靠我个人的努力，因此我总是积极主动地搜寻新的学习内容，而不是只依赖课堂上所提供的材料。

毋庸置疑的，仍有许多学习者会觉得，置身于经过特别设计的传统教学环境中学习，是最快乐的；或认为学习语法和准备考试，也不是那么令人讨厌。这一类的学习者依然可以将他们的学习习惯变得更加自我主导型从而得到更好的学习效果。他们可以按照自己的需要和兴趣去设计学习过程，如此，不但可以强化原有的课堂语言学习经验，并且能在结束正规的课程之后，仍能继续不断地求进步。

自然学习

讲一种新语言是天生自然的事，你只要把自己已经拥有、但需要加点适当刺激的潜在能力发挥出来。语言家所用的方法，能让你自由追求自己的兴趣与需要，而不用依照外在强制的课程去学习。你把内在已有的技能发展出来，与目标语言融成一体，注意倾听并模仿，而不是透过理论去学习。



人在达到孩童游戏时的认真境界时，才最像自己。

-- 赫拉克里塔斯

孩童使用这些自然的方法去学习语言。他们仅只想要表达，他们不会阅读语法，不做练习，不准备考试，只是很自然地想要学习。刚出生时，所有不同国籍的小孩都具有同样的天赋去学习一种新语言。不错，小孩通常先学母亲的语言，但他们也同时具有一种共同的语言天性，可以使他们学会任何语言。

孩童所接触的语言内容有限，却对他们十分重要：那是他们与父母亲或同伴在游戏时所用的语言。他们专注于那些重要的字与词，并且找机会去使用，而完全不在意发音或语法犯了什么错误。小孩只是单纯地去吸收语言，不会抗拒。跟一般课堂教学不一样的是，小孩并不时常被更正错误，只是被鼓励要经常开口讲话。

孩童的学习是顺其自然，但成人能够学得更快。在学习中文或日语的时候，我在六个月之内就能够阅读报纸和讨论严肃的话题，孩童就要多花些时间才能达到那样的程度。成人可以利用自身较广泛的知识 and 兴趣去主导学习，所以能够进行得很快。

身为一个语言家，你应该设计最适合自己的的一套课程。假如你能控制学习的过程，就能学得比较快。在听和读方面，理解的程度取决于内容的前后关系。假如你对所选的材料背景相当熟悉，就要比那些艰涩难懂又无趣的内容理解得更好。这是建立信心和提高流利程度的自然方式，也是最没有压力的方法。

逐渐地，你的兴趣范围会把你带入一个新的领域，也会因此扩展你的语言能力。但是，要学些什么仍取决于你。此外，假如你负起搜寻材料的责任，你就朝向自立自主的方向迈进了一大步。那是语言学习要想成功必须具有的态度。

麦吉尔大学的一名主要研究员佛瑞·杰内西（Fred Genesee），研究的是语言学习与大脑的关系。他说明当我们学习新语言的时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当学习开始，一种在神经细胞之间的化学物质开始交流。也就是说，一个神经系统的联络网开始逐渐形成。当神经系统感受到不熟悉的讲话声音，先是由大脑记录成一般性无任何区别的神经系统活动，假如感受持续不断，听者（和大脑）就会学习区分不同的声音，甚至那些对应于单词或部分字句的语音系列.....

当学生置身于自身所熟悉的各种真实的上下文之中，他们词汇的学习能力会增强。

通过密集和重复不断地接触有趣的语言材料，你的整个心灵都将沉浸在新的语言里。这过程有时被称为「输入的洪水」，不但是用来训练你的心智，也让你预备好去使用新语言来更好地表达自己。语言家乐于接受新语言，也相信只要接触得够多，任何困难都可以逐渐克服。

语言学习并不全然是心智上的活动。它需要热忱，还需要集中精神，一再重复地接触新语言的文脉，以期能随着时间的推移，不断熟悉该语言。我常常观察北美的外国职业运动员，他们都是很好的语言学习者，而且经常比那些外国的大学教授还要学得好。冰球或篮球选手通常都能在电视的访问节目中讲得十分流畅，而那些使用大脑更频繁的大学教授却常常带有浓厚的口音，而且也显得不很自然。原因是：运动员经常须要与队友做非正式的口头沟通，他们必须整个团队配合得很好，否则就不会有好的表现。他们学得很快，而且能够立刻融入一向熟悉、适意的运动环境里。

不同于运动员的团队，大部分的语言学习者并没有时常置身于自己所熟悉的语言环境里。这就是为什么设计一套「基于你自己感兴趣或需要的学习课程」非常重要。能够按照自己的兴趣是最合乎天性的学习方式，你的兴趣愈广，你对周遭环境就会愈感到好奇，你也就能够学得更好。

语言与认同



语言与课堂上所教的其它科目不同，它须要掌握带有另一社会特点的技能与行为模式。

---- R.C.Gardner: *社会心理学与语言学习，态度和意愿的角色。*

当你第一次交锋一个外国语言的时候，你是在接触一个「另外」，另外的一个语言和另外一个文化。但实际上，那个「另外」并没有你想象中那么不一样。迟早，新的语言和文化就会对你显得很自然，会成为你的一部份。当你接受自己能够改变的事实，你就能成为语言家，并能掌握住带有另一个文化特点的技能与行为模式。我自己就实践过好几次，也见到许多先前并没有语言学习经验的人得到相同的结果。

巴斯克哲学家 Jon Juaristi 写了一本极出色的书：「最初的森林」，是有关欧洲人民系谱的神话。他在书中写道：

没有一个民族没有它自己的传说，或有关起源的传说。这些神话是根据一种排外的逻辑，一种基于「我们好而他们不好」的逻辑。像一些重复被提及的论题：本土性、神的选民、纯正血统或语言等等，都是这些传说的不同变体。

语言家了解，这些人与人之间的差异，或是对传统价值的自我提升，都不是基于生物学，而是基于教育。语言家能够看出差异，也能够看出类同。他们能够一面发展自己的个人特质，一方面也能够把新文化的成分接受成为更广阔的人类特质。

前法国移民部部长查理·巴斯卡曾说过，当新移民来到法国之后，他的祖先就变成高卢人，这是罗马帝国时期居住于法兰西地带的古赛尔特人。

这段叙述并不否定巴斯卡本人的真正祖先并非高卢人，正如同新移民一样。但是，在法国的历史或传说当中，高卢人的地位十分重要。巴斯卡本人是法国人，因此，至少在象征上，他的祖先是高卢人，这使他在族群当中有认同感。

同样的，身为人类的一份子，我把所有古代的民族都看成是我的祖先，而且，假如我努力学习的话，我可以选择去分享任何一个我能见识到的传统和文化。学习法语的结果，使我够参与法国的文化，并接受它们成为我的一部分。当我学习中文的时候，为的就是把这个先前一无所知的文化变成我的一部分，并且去探索我的人类祖产。在学习新语言的时候，我的目的并不是去比较不同的文化，而是想去追求一些新的、对人有价值的、能够永续不断的东西。身为语言家，你应该走出母语和传统文化的范畴，去拓宽你的人类认同。

当我讲法语的时候，我试着把自己变成法国人；当我讲中国话的时候，我试着把自己当成中国人；当我讲日本话的时候，我的行为也尽量变成日本人。大致上，我把这个当成是舞台的变更，而不是个性的转变。不过，许多人是察觉到我的表情和手势，会随着语言的不同而改变。

在使用新语言的时候，不妨稍带一点演戏的成分，直到讲得十分流畅为止。你可以从中找些乐趣，假装不是自己的自己，然后，你就真的会暂时变成另一个人（在某个程度上）。你也应该暂时把充满古老传统文化的心灵腾空，好让自己有空间吸收新的语言和文化。你不用放弃原有的特性或认同（那绝不是你学习语言的目的），但是，你却一定要去理解另一个文化的价值和思考方式。



*我是一只蝴蝶，自由自在地飞翔
但我醒过来却变成了庄周。
现在，我不知道自己究竟是谁----*

是蝴蝶做梦成了庄周，
还是庄周做梦成了蝴蝶。

---- 庄子

运动心理学家鼓励具有竞争能力的运动员去想象成功的景象。保罗·卡利亚是举世闻名的冰球球员，我的小儿子马克在耶鲁大学打冰球时，正好遇上卡利亚的缅因大学队。据说，卡利亚在每场球赛之前，都静坐了一个小时，想象自己与对手对打的情景。卡利亚的体格并不魁梧，但在打强度和速度都有很高要求的冰球时，却达到世界的最高水平，我相信这个「静坐想象」的技巧一定帮了他不少。不错，就是要如同保罗·卡利亚一样，想象！想象你自己把新语言讲得像个道地的母语人一样。

想象自己发音像个母语人，并且能够以那个语言去思考。我们都具有对另一个语言逻辑的推理能力，只待你好好去发展出来。在这个观念下，语言学习是一个自我发现的过程。你须要接受新语言的精神，虽然它初看起来可能显得十分奇特。就让这个新语言挖掘出你潜伏的语言能力。不用担心这会失去你原有语言的逻辑或价值，相反的，你只会因为学到了更多的语言和观点而得到不断的提高。

无论我们的背景如何，只要具有足够的好奇心，就会有能力深入到另一个文化里。有许多例子能够证明人是可以在第二文化里成为杰出的艺术家。约瑟夫·康拉德（1857 - 1924；著有「黑暗的心」等作品）波兰人，是现代英国文学的主要代表人物；撒姆耳·贝凯特（1906 - 1989；著名诗人、小说家与剧作家），爱尔兰人，写了一本极著名的现代法国文学剧作「等待果陀」。许多杰出的非欧洲人士成为欧洲古典音乐的表演巨匠，还有无数非亚洲人士在亚洲艺术和传统运动上，都有极高的成就。

人类的基本相似性

由于DNA的发现，我们现在终能了解道家直观的哲学：万物皆归于一。人类非常具有一致性，而且有个共同的起源。里察·道京斯在「伊甸园外的河流」一书中描述得十分精采：我们的基因，是由那些可以活到具有繁衍能力的祖先们一路传递到我们身上。我们的许多特质，像是血型、对某些疾病的感受性，其相异性已超越表面肤色或体型的不同。虽然我们如

今看起来都彼此互不相同，但每个现今活着的人，都可远溯到大约五万年前一个共同的男性祖先。我们可以再引用史宾塞·威尔斯的叙述：用来区分出现代人类地理族群的生理特征，仅出现在近三万年的化石纪录，更早的化石则显示出无论是非洲人、亚洲人和欧洲人，都长得十分相似。

我们的基因是如此具有共同性，因此它们可以与任何国家或种族的基因相结合，而产生第二代。个人之间的基因差异，要大于族群之间的基因差异。我们每一个人可以讲任何语言。

我听说有人特别花钱在舌头上动手术，为的是能够把外语讲得更好。无论这个故事是真是假，都显示人们对语言和血统承传的相关性仍相当坚持。但是，假如你出生时被另一个种族的人领养，你会须要特别在舌头上动手术才能讲他们的话吗？

人类文化的普及性

与基因相同的，人类的文化经过代代相传，无论在形式及内容都不断演变。也正如基因的组成，人类文化虽然有许多种类，却都具有一种通性，因为世界各地的文化都来自一个根源：人的创造力。两千五百年前左右，居住在中国、印度和希腊的哲学家，跟我们现在一样，都在处理人类所面临的问题，而他们的思想至今仍为许多不同文化的人所接受。

实际上，你如果仔细研究赫拉克里塔斯、庄子或佛陀的思想，都显示了惊人的相似性。他们的哲学也不只是希腊、中国或印度人才能理解，这些人的影响都超越了时空。人类寻求生存之谜的解释也是很普遍的。正是这种人类思想和情感的普及性，使得外语的学习变得很自然，而且是很有价值的探索。

所有文化都是有关联的。中东的古老文明曾有过一次影响历史极深的文字革命。闪美人的字母是所有字母之母，对希腊及印度的哲学文章和宗教经典也有间接的影响。思想一旦被书写下来，便有机会留传出去，让其它的人阅读、思索或评论。中国的书写系统也对东亚的文化有相同的影响，现代的文明便是建立在这些基础上。

近代，欧洲科学和工业革命的发展，都受到中国科技、印度数学及阿拉伯文化的影响；中东及印度的宗教支配了全世界；而许多世界各地的大众音乐，则受到非洲节奏的影响。

我们的现代世界，是文化创造力与相互影响持续不断进行的结果，而这一切都从第一个人类开始。移民、贸易、征服、文化交流、文化的综合与同化，都成了全世界各地的历史常态。全球化并不是现代才有的现象，它只是随着现代通讯技术的进步而加快速度和范围，我们的世界开始缩小了。

一个日益缩小的世界

加拿大是文化混合国家一个有趣的例子，一个新的民族正开始出现。也许，加拿大在演化的过程中，正处于相当于一千或数千年前的欧洲和亚洲。在过去五十年期间，加拿大吸收了许多不同的人前来，如今，他们都藉由英语或法语而结合起来。融合的过程需要时间，但是现在，把加拿大英语当成母语的人包括了来自世界各地的人种：非洲、东亚、南亚、地中海地区、北欧、加拿大原住民区、或是任何其它单一或混合的区域。

我自己的情形就是「不永久性国籍」的例子。我的父母生于奥匈帝国一个讲德语的犹太区，那一带后来成了捷克斯拉夫，也就是以后的捷克共和国。我的父母于一九三九年迁至瑞典，我于一九四五年在那里出生，而于一九五一年举家迁至蒙特利尔。

我是加拿大人，更具体地说，是讲英语的加拿大人。然而，若根据我不能控制的历史因素，我也很可能变成奥地利人、捷克人、瑞典人、以色列人、或一个讲法语的魁北克人。尽管全球化加速进行，国家或区域性的身分仍然不会消失，甚至，会更强化。无论如何，我们如今有更多自由去选择自己的身分。

我们都是独立的个体，可以分享不同的籍贯、了解不同的文化。我们虽有当地文化的印记，但那是出于历史的偶然，并不能限制住我们。身为一个独立的个体，我们都有机会，而且我会说，都有责任去探索其它的文化。而实践的最好方法，就是透过语言。

4: 如何学习语言

学校..... 学生..... 被学校集体训练成分辨不清教导
与学习, 进步与教育, 文凭与能力.....

伊凡·依里奇 (1926–2002), 教育家, 著有「没
有学校教育的社会」(1973) 等书。



欢聚

每个人在学习的时候, 都要决心从其它人身上及周遭的环境当中去增广见闻。这并不需要非学校不可。我之所以能够成为语言家, 是因为我对语言的兴趣, 及追求西塞罗所谓的「欢聚」-- 享受与人同聚的欢乐时光, 因为这些人与我们分享生命, 不管他们讲的是何种语言。

这种独立自主的态度, 再加上人类想要与人沟通的欲望, 在全世界都十分普遍。这世界充满具有潜力成为语言家的人, 只要他们能找出一个更好的方法把这种能力开发出来。你是否就是其中的一个呢?



奥国著名哲学家及语言学家伊凡·依里奇, 提出了「欢聚学习网」的创见, 亦能取代被「专家们」所支配的正规教育系统。「欢聚学习网」是一种非正规的社群, 能够提供各种资源给具有独立精神的人去学习并分享知识, 这比起那些正规的学校教育要来得更为有效。依里奇的这种愿景很有先见之明, 同时它也强烈地暗示着在互联网时代, 应该如何去组织语言的学习。

「欢聚学习」的环境该如何在实际中来运作呢? 今天, 互联网上提供了各式各样的语言学习素材, 还有真实人物的访问, 并且是使用各种不同的语言, 同时还有涉及各种不同主题的读物, 包括小说类及非小说类。所有这些内容采用了有声及文字的形式, 你可以由网站下载这

些录音并在网站上阅读原文。在线字典和客户化的数据库可以有效地帮助你提高词汇量。此外，现代技术还可以提供发音及写作更正的功能，效率高而且非常实用。

在互联网上，学习者可以建立属于会员自己的社区，在这里他们可以彼此沟通，也可以和讲母语的人对话。沟通和交换信息的途径很多，你可以利用在线短信、电子邮件、聊天室、影像聊天、甚至面对面的聚会。每个时段并不一定都有讲母语的指导老师，全靠成员自己积极主动去组织安排并且自我发现语言的乐趣。用这种方法你可以学得更快，而且更有趣。

注意输入

身为一个语言学习者，你会希望自己能够随心所欲地使用新语言去表达自己的意思。这是可以实现的目标。但在你能自由表达之前，需要输入新语言的材料。这就要透过一套有系统的方式大量地去听、读、还有单词的学习。因此，你应该首先把精神集中在正确的语言输入。

除了在开始学习的阶段，你不应该把自己只局限在专为语言学习者设计的「人造教材」的范围内。如果你能够与讲母语的人分享他们的生活经验，选择自己熟悉并且感兴趣的题材，你会进步得更快。你一定要尽可能去学习那些适合你词汇量和语言水平的内容。在设计语言家系统时，我们的根本出发点就是让学习者根据他们的需要，建立自己的语言学习课程。

让我们来看看有哪些方法可以帮助你得到所需要的新语言的材料。

听

第一个方法就是听。以我学会普通话、日语、及其它语言的经验来说，我认为再三反复聆听有趣、有意思的材料，看似被动，却是增进流利及理解力的最佳方法。这个活动可以让你在毫无压力的情境下，逐渐增长自己的语言能力。再三反复聆听的方法不但对初学者有用，就是对高程度的学习者也一样重要。我至今仍然持续聆听那些我已经讲得相当好的语言录音带，无论是在开车、散步、慢跑、或是作家务杂事的时候，都随时随地聆听，以改进自己的发音、节奏、还有字汇。

先从你所熟悉、在理解范围之内的材料开始。假如你是个初学者，不妨先选择只有少数几行的小品。接着，你应当就可以处理大约 2-5 分钟的内容。随着学习的进展，你可以进行到 20 分钟左右的长度，甚至再长些也无妨。题材必须是你感兴趣的，声音也要听起来悦耳，而且程度不是很困难。你愈熟悉内容的背景，就愈容易理解内容的涵意。

你要养成经常聆听的习惯：无论是早晨、白天或晚上。设法找到一个方便携带的收听设备，像是迷你随身听、MP3 或 CD 放音机等。花点时间去学习如何下载内容，然后收录到自己的收听设备里。如此，你就不必购买 CD 或录音带，而是立刻就可下载自己想要的材料。你不必非坐在室内的录音机旁不可，就像我在一九六〇年代后期那样；也不用呆坐在计算机前面去听那些语音材料。你们可以像我在五十五岁开始学广东话的时候一样，把学习内容下载下

来，或是买些 CD，随时把教材带在身边，无论是购物、驾车、运动、洗碗盘、或是清扫车库的时候，都可以随时随地收听。这就是如何来累积必要的语言接触。

当你第一次听新内容的时候，只须要习惯语音，还有语调的节奏，不用担心听不懂全部的内容。多听几次，好让自己熟悉那些声音，而不要先去阅读原文。之后，你就应该仔细阅读原文，从线上字典里查出生字，并把生字和词组储存起来，以便日后复习。

一旦理解了原文之后，就可以再反复聆听，直到这些内容都成为你下意识的一部分。你也可以把原文再拿出来重读，当然还必须再三复习那些生字和词组。但最重要的，还是在听的这一部份。

在初期阶段，最好是专注在少量的内容上，并且习惯它的用法，这比起经常改变收听内容要有效得多。相同的内容听得愈多次，就愈能够在流动的语言当中区分出每个组成的部份，并且能清楚地分辨出某个字和词组是在什么地方结束，下一个字或词组又怎么开始。这也会帮助你在聆听新材料时，识别出已经熟悉的各个成分。让那些词组在你停止收听之后，仍能不断在脑海中回响。把一些词组大声地一再重复朗诵，并且试着去模仿正确的发音。

反复聆听就像体能训练，是在训练自己的大脑处理新语言。短的、频繁的聆听时段，要比长的、次数少的时段要来得效果好。试着每天听一个小时，每次听十分钟，最好不要超过卅分钟。

我一直不曾对现代的那些视听教材感兴趣，像是计算机辅助交互式的游戏或益智测验等人造的学习环境。我也不喜欢接受听力测验，看我究竟在听过某些内容之后能够记住多少。我宁可一再反复收听，或改变新的材料，或针对刚听过的内容与人对谈。我一直都觉得「出于自然的沟通」才是最有效的学习方法。

当你集中精神注意倾听的时候，你就完全融入在一个纯粹的语言环境里。你必须靠声音去想象其中的情景，不会被影像或其它容易分心的事物所影响。反复聆听是一个理想的学习方法，只要所选的材料是自己感兴趣的。你应该建立一个不断扩充的图书馆，里面是自己喜欢的听读材料，而且把这当成是终身语言学习策略的一部份。

读

据说，某些人是属于「视觉学习者」，而某些人则属于「听觉学习者」。但是，所有的学习者都可以由两者当中得到益处。阅读，尤其是大量的阅读，可以让你在学习新语言时达到流利的程度。重要的是，要找出有趣的材料来。现在互联网上有无穷无尽而又有趣的阅读材料，这包括报纸，杂志，许多的专业文章，电子书籍和其他题材的读物。利用在线字典和始于语言家的系统，你还可以评估学习内容的难易程度，并不断扩大你的词汇量和语言的理解能力。

当你学习互联网上提供的内容的时候，首先，你需要阅读以了解所听的内容，以加强学习的效果。你还可以藉由阅读去认识新的字词，及了解那个语言背后的文化。设法养成由计算机阅读电子原文的习惯，因为在计算机上你可以随时使用字典软件并把单词和词组存到数据库里。这会让你更容易去阅读不熟悉的材料，并且藉以增长字词的数量。

阅读是你需要不断加强的学习活动。随着词汇及信心的增长，你会开始想要去阅读传统印刷的新语言书籍与期刊杂志。当你离开计算机阅读的时候，不用去理会那些偶尔出现的几个不懂的字词，只要好好享受便是。有时，不懂的字词实在太多，读起来便十分吃力。如果我对内容仍然有足够的兴趣，我会继续读下去。慢慢地，我对新语言的阅读能力都渐有改进。如今，我大多使用这些语言来取得信息或享受阅读之乐，而不是完成学习任务了。无论你是、或不是讲母语的人，用该语言去广泛阅读，都可以增强表达能力，可以让你讲得更清晰、有力。

学习字词

在我学习语言的时候，为了避免浪费时间去使用一般传统性的字典，我必须到书店去搜寻附有单词表的读物。但这些单词表并非依照我的需要而设计，而且这些读物的内容也不见得符合我的兴趣。字词表上的字词，有许多是我已经认得的，而许多我不理解的字词，却往往没有解释说明。当然，编书的人并不能预测我已知道些什么或不知道什么。在我阅读的时候，会不时去查阅那些并不完全的字词表，结果培养不出藉由上下文去猜测字词意义的能力来。使用这种单词表有时是一种必要之恶，因为它虽然帮助我阅读新语言的材料，却也让我养成了阅读的坏习惯。总之，使用这些字词表的最大问题是：大部分的字词很快就忘掉了。

扩充词汇量是语言学习最基本、也很容易检验成果的工作。你可能需要学习一万个以上的单字，才能达到大学或专业上的要求。在语言家系统你可以检验自己的学习进度是否稳定地朝着目标进展。有效的评估会提高你的成就感，也是一个很重要的激励因素。

学习生字和新的词组有时会很令人气馁，因为新的单词通常很容易忘记，但复杂的字词又往往因前后文的不同又有细微意义上的差异。很多学习者不能很有效地处理像这样重要的问题，许多查过字典的生字不多久便忘了，而写下的字词表也很少再去做参考用。他们对什么是自己已经学过的，或仍然需要学习的，都没有留下纪录。学习者也常常单就字词表本身来强记，期望能因此通过考试。其实是有更好的方法的。

首先，学习者最好不要指望每篇课文都提供单词表供你学习，你必须自己来。正如同你选择自己的听读材料一样，你也必须决定想从新语言中学些什么。你选择自己想要了解的字和词组，这比起被动地让人灌输要更容易记住。

为了让这方法生效，你得好好利用电子原文的好处。由于阅读的是电子原文，所以你可以立即由字典软件当中找到字词的说明或翻译，然后输入到自己的数据库。在数据库里，你可以把这些新单词用不同的方法归类，以加强学习效果。你可以依照题材、句子的功能、或字根等，来设计出最符合自己需要的单词表。这样由自己的听读材料所摘取下来的字词表，要比被广泛使用的「常用字手册」或「常用词组手册」等要有用得多。学无捷径。通过亲身经历，广泛阅读、听力和交谈，以及系统地提高你自己要学的单词和词组的数量，所有的这些努力都是学习的一部分。从孤立的单词表你是无法有效地学习的。

其次，学习新的词组也是一个重要的环节，它可以帮助你讲得像说母语的人一样。这些词组是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字所组成，可以帮助你表达自己的意思。如果你从所听到的或是所读到的内容中选出这些词组，它们对你更具有意义，而不像那些由别人提供的、没有前后文的词组。选择你自己要学习的词组，并经常回顾它们，你就能把这些词组变成日常生活语言的一部份。一旦你习于使用这些词组，不仅是学得了成串的单字，也会很自然地学会了正确的语法。

我认为通过规则解释或考试来教导语法的方法不可取。语法是十分抽象的东西，是有关字句功能的理论说明。语法规则说明了如何正确使用一种语言，有时也是十分有用的参考，因此许多学习者都喜欢拿来做为遣词造句的准则。现在，由于到处都有不少好的语法书籍，当你遇到特别的问题时，你可以去参考这些书籍。但是，尝试去记忆语法规则可能会让你在学习语言时分散注意力。语法说明通常是介绍一些人为的理论，使用的又是一些技术性用语，有时非但帮助不大，反而增加了困扰。尤其是在学习的早期阶段，你最好不要去过于担心自己的语法是否正确，因为这样会妨碍你使用新语言去与人沟通。

同样，学习去正确地写作十分重要，但这必须通过密集接触该语言之后才能达到。开始学习时，学员不用太在意那些语法规则，最好是自由自在地书写，事后再予以更正。有关这方面的细节，我以后会详加说明。

最后我想再次强调的是，请把注意力集中在词组上面，把它们看成是语言的基本构造单位，这会增进你的组合能力与风格。假如你用词组来训练自己，理解口头语言就会比较容易，也会讲得比较道地。强调词组的使用可以由「你好吗？」(How are you?) 开始，并且一直继续到最高深的阶段。

学习表达

在学习一个新语言的时候，终于有那么一刻你能把自己认为很重要的想法成功地表达出来。那一刻，你有一种胜利、成功的感觉。遗憾的是，这样的快乐时刻过了之后，往往随之而来的是另一种状况。但有时，你却又发现自己的舌头一点也不灵光，好象是打了结似的，完全不能把自己想说的表达出来。语言能讲得流畅需要时间和练习，这是每个人的最终目标，而且一定是可以达到的。

为了能用新语言来表达，你必须首先藉由听、读和学习字词等方法，去吸收这个语言，如同我先前所说明的。这些活动的份量应随时保持你学习总时间的四分之三，以期能达到通顺的基本水准。但是，从一开始，你也必须同时练习表达的技能：发音、写作和交谈。要想培养这些技能，必须要有恒心及耐心地练习。

发音

发音应该从一开始就是你的学习重点之一，而且在学习的初期特别要加强。你要给自己立下一个高标准，并努力去实践。许多学习者在这方面的努力不够，而且听任自己用母语的发音方式去讲新的语言。

每个人，无论是任何国籍，都可以学会任何语言的语音。也许某些人的学习成果要好些，但是，只要我们好好练习，就能够学得十分相近。像我学习普通话时，普通话里的四个音，就跟英语很不一样。不过，我当时已决心要把普通话的发音学好，而且要讲得像母语人一样。我相信自己已达到十分接近的程度，也许这是因为我从没想到自己做不到。实际上，我在学习初期便把发音当成是主要的学习任务，我建议你也这么做。语法上的准确性需要较长的时间去培养，但你可以一开始就好好练习发音。

很多的学习系统都提供了包括基本音标的语音文件供你模仿，练习，有的还包括了更长内容的语音文件。你必须认真地听，细心辨别这些音是怎么发出来的，然后再学着去模仿。你的发音练习活动应该包含以下四个步骤，以取得好的发音练习效果。

首先，把那些在你理解范围内的独立单词和学习材料拿来一再重复**聆听**，把精神集中在发音上。仔细倾听句子的语调，注意句子的节奏与呼吸的配合。设法去辨认不同的单字和词

组，只要不断重复练习，这会逐渐变得容易。新语言在一开始时，会听起来不太习惯，但多听之后，你就会习以为常了。

其次，把每个单字和词组**重复**地大声念出来，这可以在听的同时或之后进行。在你记住某些个词组之后，就可利用做其它杂事时拿出来反复自我练习。某些发音也许对你比较困难，需要特别用心去掌握它们。然后再反复练习句子和词组，尤其注意适当的口气和音调。

第三，把句子及段落大声地**读**出来。开始时，速度可以慢些，然后逐渐加快，而且要一直保持宏亮的声音。想象这是你的母语，假装自己是个演员，有时也不妨装模作样一番，得点乐趣。你应该有时朗读不熟悉的材料，有时则朗读自己所写、并且经过订正的内容。如此交换进行练习。

第四，把你自己的发音**录**下来，然后与母语人的口音做比较。这不但可以训练你听出自己 and 母语人口音之间的差异，也是你发音有没有进步的纪录。

你自己母语的声音、语调、甚至是书面语言，都可能影响第二语言的发音。你必须强迫自己训练口部的肌肉，以便正确地发出新语言的声音。你也许要调整呼吸的速度，才能配合新语言的发声。练习模仿新语言的节奏，尽量摆脱母语的影响（这包括发音的影响），如此才能把新语言学得更好。

当你独自练习的时候，学着成为自己最苛刻的批评家。等到要与人交谈的时候，就必须放松心情，不再把自我批评的事放在心上。一般人通常不会去批评你的发音，只要你讲得让人明白就好。要记住，十全十美并不是你的目标，轻松自在地交流信息才是你学习的目的。

写作

清楚、有条理的写作能力，是通过大学入学及许多职场的必备条件。假如学习者只想学讲一种新语言，也许并不认为自己必须练习如何写作。但是，我还是要建议大家尽量保持经常写作的习惯，甚至每次只是几个简短的句子。写作是训练你正确使用语言的极好方法。当你写作的时候，会有充分的时间可以慎重地表达自己的意思，而不像在交谈时你面临的压力往往比较大，因为你必须及时反应。

在写作的时候，不要匆忙，要尽量写得正确无误。先计划自己想写些什么，假如不事先把思想组织一下，你很难用外国语言把意思表达清楚。在我修改别人的英文时，那些非母语人的写作往往令我惊讶不已。那些作者似乎十分匆忙，甚至没有经过拼写检查就发送出去了。每个在国际公司工作的专业人员，都应该写得正确无误，让人能够理解，否则就会有损公司的形象。假如你没有能力做到，就要采用专门的校正服务。

假如你不清楚如何使用动词时态，想一想每个行动发生的次序是如何。在你写作时，要使用那些已经熟悉的词组，而不是只想从母语翻译过来。只要你使用已经学会了的词组去写作，许多经常发生的问题，像是字的顺序、字的选择、介词、动词时态及动词的一致性等等，都可以避免。

除非你已达到很熟练的程度，否则最好是讲得像写的一样，写得像讲的一样。使用简短、完整的句子。若你平时讲话随便，就不要尝试写过于浮夸或复杂的散文。尽管母语人在讲话的时候显得有些散漫，而且使用很多俚语，身为学习者，你可不能如此，因为你的语言基础还不够稳固。当然你还是需要知道这些通俗的用语，以便了解别人的谈话。但尽量避免使用这些俚语，除非你已十分得心应手，并且确定在什么场合使用。虽然写作并不容易，但仍是培养口才的极好方法。

假如你的口语与书写风格相似，彼此就能互相加强学习效果。通常，接受别人更正自己的作品，要比接受更正口语表达来得容易。因此，我们可以把写作方面的修改应用到口语上。虽然口头上的错误要比书写上的错误容易受到宽容，但同样的词组与字句均可在双方同时有效使用。

你应该经常接受写作方面的修改，包括错误类型的分析和统计。保留你经常犯的错误的统计报告是十分重要的。让你的语言教练建议新的词组以取代错误的部份。你可以把这些新词组储存在数据库里，然后制作出最适合你需要的字词表，能够让你在写作或口语表达时使用。这样，你在使用新语言表达的时候，可以运用的字词就会愈来愈丰富，也更准确。

亨利·史里曼（Heinrich Schliemann, 1822-1990；德国考古学家，发现古特洛伊城的遗址）的自我学习方式也许很值得考虑。根据阿诺·汤恩比（Arnold Toynbee, 1889-1975；英国著

名历史学家)在「历史研究」(牛津大学出版社, 1963年)一书中的报告,史里曼可以在大约六个星期的自我学习之后,即能使用新语文表达自己的思想(包括口语及书写)。这些语文有:现代希腊语、古代希腊语、波斯语、阿拉伯语及土耳其语等。他的方法包括:「大声朗读,不用翻译,每天学习一课,经常针对感兴趣的题目书写文章,并在老师的督导之下进行修正,然后把修改好的文章背诵下来。随后,在学习第二课之前,再把前一天修正好的文章重读一遍。」像这样有意愿学习、并且准备好每天都认真学习的人,可以获得大成就。幸运的是,和十九世纪相比,如今学习语言是更容易了。

当你的作品接受修改之后,花点时间把修订版仔细看过,并且大声朗读数遍。注意那些被更正过的词组,并找机会去使用它们。尤其是,假如你并不认得任何讲母语的人可以交谈,这可以是既经济又密集的学习活动,能够增进字汇、改善句子的结构、发音、还有一般性的语言技能。这样,你就准备好进入大多数人最喜欢的语言学习部份:与讲母语的人交谈。

交谈

你的最终目标是能够自在地与讲母语的人互动沟通。在早期阶段,你会想要试验一下自己所学的东西,并藉以建立信心和增进口齿的顺畅。但是,交谈和讲话的技术是要慢慢培养,一点也急不来。讲话的时候不要慌忙,不要给自己太大压力,也不要担心别人听起来如何,只要专注于信息的传达。你会常常觉得很费力,但实际上通常表达得相当成功。成功交谈的主要关键,是要设法放松自己,好好享受整个对话的经历。把精神专注在所要表达的意思,而不是表现。不要顾虑别人认为你的语法或发音如何,而是设法把意思传达出去,因为你的听众想要了解你。当你传达成功之后,不妨拍拍自己的肩膀,给自己嘉勉一番。

运用你知道的词组,把交谈建立在这些词组上面。如果可能的话,你应该把每星期所学到的新字词都打印出来,并设法去应用。你可以把这些新学会的词组当成是便利的零件,可以用来架构谈话的内容。在交谈时使用这些词组,可以肯定你的确已懂得该如何使用。你的表达能力会不断进步,只要你持续密集的听、读、字词练习、发音及写作等活动。

你要尽量去找人来交谈。假如你就住在新语言的地区,应该会有朋友或同事讲这样的语言。你也可以注册上课,这些课程应该都是用新语言来教的,课程的主题应是你感兴趣的内容,而

不是语言本身。这些课程可以让你有轻松、友善的机会去接触讲母语的人，并分享彼此的兴趣。如果没有这样现成的好机会，不妨成立一个小组，让学习者在（或不在）讲母语的老师指导之下定期相聚，共同讨论大家感兴趣的问题。

你可以透过类似于语言家系统的网站去安排、组织会议。在那里你可以与母语人以及其他语言学习者联系、沟通。成员可以安排会议、有声聊天聚会、功课指导、或其它感兴趣的种种活动，都可以接触到来自世界各地的人士。这些相聚的机会，是让大家彼此交流、意见反应、或是彼此鼓舞。这样的活动应该是令人愉快的，不会让人感到紧张。至于形式也是多样化，从比较严肃的讨论，像是时事、商务、或学术性的论题，到比较轻松的社交对话等等。

一个正规的语言学校也可以提供极好的互动与回馈，然而，小心还是必要的。有许多人认为只要参加语言学校就能学会一个语言，实际上，无论你是否加入一个正规的班级，但是大部分的学习还是靠自己。是你自己主导听、读活动，反复学习单字和词组，训练自己正确发音，而且写下自己的文句。当你有机会选择适合自己目标的活动时，学习效果会比被迫跟随老师安排更深入、更有效。

制造强度

能够很快地学会一种新语言是最令人愉快的，但是，那需要密集性的学习。在体能训练时，我们常常听到这么一句话：「没有痛苦，哪有收获。」只有密集性的额外训练，可以让某些肌肉的力量增强并表现出来。一般性的运动最多只能保持现有的健康状况。语言训练也是如此。你的目标应该是持续不断的进步，而不是维持现状而已。

在密集学习期间，你要经常不断地反复练习，让大脑的语言处理潜能做超额的工作。期间的长度可从三个月到十二个月，要看你的起点和目标而定。在这段期间之内，你一定要完全投入，努力不懈，没有流汗是不会平白有收获的。但整个学习过程仍然令人觉得愉快，正如体能运动一样，训练的方法必须有效率。事实上，训练方法愈有效，学习愈有强度，所得的结果就愈好。

当你主导自己的学习，或是就某个主题与讲母语的人沟通，学习的强度才达到了最高点。通常，超过五个人的班级，学生便很容易分心，而一对一的上课方式又会令人有压力，假如你心不在焉的话）。所以，你若愈能主导自己的学习，并且根据自己的兴趣与性向，你就会学得愈快。

为了能够进展顺利，你需要一个学习的体系规划与纪律。要定下每天的基本学习量，同时你也必须衡量自己的学习进度。

学习工具的投资

假如你对学习新语言持认真的态度，就要确定自己拥有必要的工具，而且知道如何使用。这个初步阶段的投资，比起花费时间金钱去进修其它的课程，要来得更重要。

每个人学习语言所花的时间与金钱是有限度的，因此必须购买质量好的收听设备以便随身携带使用。若是收听的设备十分便利好用，你学习的时间就可能会增加。耳机的品质也要注意，好的音响能增强听的效果。

我拥有一个可以随身携带的光盘播放机、一个装有小麦克风的迷你随身听、一个携带式的卡式录放音机、还有一个掌上型的计算机，里面装有MP3的播放器及麦克风。有了这些装备让

我随时使用，无论碰到什么样的有声内容，都可以随时随地收听。我可以购买录在卡式录音带的学习内容及制成CD的有声书籍，下载MP3的档案，或是录制会议纪录、访问、演讲等，可让我稍后收听。我也可以录下自己的声音，然后上传到计算机里。

同样，你也需要选择对你有用的工具，决定想要花多少钱，要从哪里找到有声材料等。有些语言的内容可由网络下载放入MP3或MD的播放器里，许多新型的计算机都可以让你烧制CD。现在，大部分的有声材料是CD或卡式录音带的形式，但CD的品质和使用寿命都比卡式录音带好。在学习语言时，声音的品质十分重要。至于MP3和MD播放机的最大好处，就是体型小，音质又好。不过，这最后的选择还是要由你决定。

如今，要想成为一个有效率的语言家，你需要有一部个人计算机及高速的上网联接。假如你家中没有这样的联接，就需要找个地方去下载学习的材料。像是图书馆、学校、朋友家、或是网咖等等。这些地方都会教人如何上网，并如何下载所要的内容。

你也需要有一部好的在线或离线的软件字典，可以让你即刻查出对新单词的说明，或是翻译成你自己的母语。在这方面，我与一些语言教师的观点不同，我比较喜欢看用自己母语表达的新单词的解释，而不是像解密码般地用正在学习的语言去阅读说明。

然而，字典只能提供你新字的部分说明。要想对新字的意义有更深入的了解，并且有信心去使用，这就需要时间，还要多方面地在不同的前后文环境中去接触这个字。很快遗忘从字典查出的新单词并不是什么稀奇的事。因此你尤其需要把新单词存起来，最好是象语言家系统那些有互动性的清单里。这样你可以随时查阅和复习那些和你听读的内容密切相关的单词和词组。

在你决定到哪里学习新语言之前，确定自己有足够的装备可以成功地成为一个独立的语言学习者。

设定清楚的目标

要想让自己的学习活动收到效果，你必须设下目标。你每天要花多少时间学习？可以持续多久？想要达到什么程度？你已懂得多少？还想要懂多少？想要讲得多流利？需要用新语言参

加商务性的会议吗？要在大学里听课吗？想把发音学得多道地？需要用新语言写商务报告或学校里的各种报告吗？

你也许可以决定在六个月的期间之内，每天学习两小时；或是十二个月之内，每天学习一小时。这表示：假如学习方法有效率的话，一年下来，三百六十多个小时应该可带来语言上的突破。在这段密集学习的期间内，你可能要牺牲一些日常的活动，才能实现自己先前所订下的目标。假如能养成在不同的时段随时收听的习惯，或是偶尔拨出时间阅读、看电视、做更进一步的语言研究、经常就某些论题与人交谈，这样，你就可以达到密集学习所要求的水准。

老师或者语言教练会帮助你判断自己的需要并设定目标，你同时也需要依照你的目标持续地评估你的进度。最后，只有你知道自己最清楚是否达到了目标。你会知道自己的发音有多好，阅读的时候是否理解，是否能轻松自在地把意思表达出来，是否已成了语言家。你会发现原来学无止境，也不会满足已有的成就。你会想要不断求进步，继续追求对语言的兴趣，因此整个学习过程也都会令人觉得愉快而且有成就感。

5: 结语



二〇〇三年，麦克·威尔赢得了美国国家高尔夫球锦标赛，这可能是全世界最有名的高尔夫球赛。要想打败全世界最杰出的高尔夫手，必须具备技术、决心、还有长期的努力，但最重要的，是态度。麦克·威尔十三岁的时候，写了一封信给当时全世界最有名的高尔夫手杰克·尼克拉斯。由于麦克本人是用左手击球，便问杰克是否认为自己应该改换成右手击球，因为几乎所有成功的职业高尔夫手都是使用右手。杰克非常亲切地回了一封信，表示麦克应该继续用左手击球，也就是说，他应该顺着自己的本性去做。（庄子，那位带给我们曲木标志灵感的道家，应该也会这么说吧！）

这件事给我印象最深的，是麦克的决心。他相信自己，而且认为应该去询问当时最杰出的高尔夫手（他们并不相识），以解决这个重要的问题。他有胆量写给当时的高尔夫之王，而这位国王也给了他解答。由于具有这样认真的态度，麦克终于能够克服许多困难，最后终于达到自己领域内的最高成就。

到现在，你已了解学习语言必须具有的态度，也学会了提高语言水平的各种技巧，你已经知道应该做什么，现在，就看你對自己有没有信心，要不要做了。

假如你养成了好的习性，你就会成功，你所得的回报会大于付出的努力。而且一旦你开始学习语言，就不会满足于只学一种。

6: 附录



给移民及可能前来加拿大的移民

我会产生写这本书的动机，是见到许多新近移民到加拿大的人，由于缺乏语言技能和文化方面的知识，而经历到许多困境所引起的。假如你是住在加拿大的移民，或是正打算移民到加拿大来，下面这些有关加拿大的背景，也许会对你有些帮助。

像加拿大和美国这样的移民国家，它的人民来自世界各地。语言成为一个非常重要的整合力量，也是彼此认同的标志。

加拿大的英语小史

讲英语的加拿大，是个不断演变的新国家。这地区最早的居民是大约于一万多年前迁移过来的亚洲人，而且逐渐散播到整个北美和南美地区。在加拿大，有些地区的住民以游牧维生，有些地区则是安定下来的农夫或渔民。在随后的数千年期间，没有人知道究竟有多少不同的人种曾经到访过美洲北部。维京人是在大约一千年前左右来到北美，接着是大约六百年左右，西欧的渔民也开始来到加拿大东海岸捕捉鳕鱼。在加拿大东部地区，来自欧洲，包括讲英语和法语的小群体，也在东部地区定居下来，然后逐渐扩展到整个北美大陆，为的是搜寻皮毛和耕地。

一七六三年，加拿大成为大英帝国的属地。不多久，由于美国爆发独立革命，许多仍愿意效忠大英帝国的人涌入加拿大，成立了「英帝忠诚联盟」，就是这个团体决定了英语成为加拿大的主要语言。十九世纪前半期，移民到加拿大的人大多是忠心于大英帝国的清教徒。他们反对美国，也对魁北克讲法语的天主教社区持敌对态度。加拿大最早的宪法是大英北美法案。

之后，从其它国家来的移民逐渐改变了加拿大人的态度。大多数的加拿大人逐渐接受不断演变、成分日益复杂的主流社会。但他们仍然珍惜许多共同的象征、制度、还有加拿大特有的生活方式。他们也期待新来的移民会接受这样的生活方式，作为他们以加拿大为家的一个条件。

北国的环境、原居民的传统、挥之不去的大英情怀、与法语加拿大人的对立及彼此适应、外国出生者不断改变的影响力，这一切，都对英语加拿大独特性的演变有贡献。

虽然大部分的加拿大人如今都住在城市，北方特有的自然景观，仍是加拿大人国家认同的重要象征。像是廿世纪早期的「七人小组」所描绘的风景画，还有枫叶和海狸等，都是这种认同象征的例子，突显出加拿大人所处的严酷自然环境。

冰球已被提升至全国性的例行典礼。（并不是所有的加拿大人都喜欢冰球，但每个人都认可它与加拿大的关系。）曾经在二〇〇二年冬季奥运会勇得金牌，为加拿大人带来荣耀的男女冰球队，其成员的祖先便十分多采多姿。对大部分的加拿大人来说，这些球员都是他们的英雄，至于他们家族的姓氏，无论是来自欧洲、非洲，还是亚洲，就无关紧要了。

能把讲英语的加拿大人联系在一起的，就是英语本身。尽管加拿大人的文化如今已成了全世界各种影响力的混合物，加拿大英语仍是通行全国的一致语言，而且不像大英、美国、或是南半球的英语国家，有许多不同的口音。对许多非母语的人来说，加拿大英语是个极有用的英语版本，不但容易了解，而且在全世界各地通行无阻。

移民经验

讲英语的加拿大，并没有什么明显的独到之处。加拿大民族多样性的不断增加，意味着往昔的英国国教、大英帝国、及大英制度等的重要性已大幅降落。这里不再有典型的加拿大姓名，也没有种族起源或宗教。这种没有明显标志的特性，正是加拿大文化容易被接近的原因。加拿大的语言相当中性，没有什么地方口音，这也使新来的移民更能融入这个社会。

相反的，世界各地老字号的国家，就比较容易由一般家系的姓氏或外貌区别出身来。由这些古文化地区来的人，往往以他们数百、甚至数千年的历史为傲。这些新移民通常很难走出

先祖的文化，因为那对他们具有极强的吸引力。新移民常常喜欢把实际加拿大的生活，拿来与理想中的过去母国文化相比较，这就很可能让他们不愿投入新的社会，使用新的语言。

另一方面，新移民的第二代通常就比较愿意投入新的环境，并接受新的身分，学起英语也比较快。新语言变成了他们的新母语。



人往往对家庭或家族的感觉最亲近。然而，跨出家庭或家族的范围，一个人「属于哪个群体」的感觉可随着环境的不同而有所不同。安东尼·史密斯（Anthony Smith），伦敦经济学院的教授（他是我大儿子Eric博士研究的指导教授）写了一本重要的著作「民族」。他在书中提出两个不同的定义，都广为现代的统治阶层及知识精英所推崇。

民族的第一个定义是：

...民族必须有一个共同文化及公民意识的标准，也要有一套共同的理解与抱负、情感与理念，如此，才能把同住在一起的人们结合起来。如今，确保一般大众文化的工作，已转移到公众社会化的代理机构。最明显的就是公共教育系统及大众传播媒体。

另一个民族的定义：

无论你是住在自己的社区，或是迁移到另一个社区，你基本上是出生地的一份子，它永远是你的印记。换句话说，民族的主要特点是有着共同起源，或者我们应该说假定的共同起源。

加拿大是属于第一个定义的种类。随着人类社会的本质继续不断演变，我相信，若想根据祖先的来源而硬性认定人的身分，最后会是徒劳无功的。

当你移居到另一个国家，你同时也决定了后裔的新国籍。你的孩子和孙子也许仍有可能学习先祖的语言，也可能培养出对先祖文化的兴趣，但一切都不确定。假如他们的确如此，他们只是以加拿大人的身份来了解这些先祖文化。

新移民的第一代，通常想要保持原有的传统；而他们当地出生的第二代，则想要专心投入新的国家。两者之间态度上的差异，通常会造成代沟。在我成长期间，就在家中亲身体会过这样的情形。

人以先祖为傲是很普遍的现象，而人想要隶属于所在地的感情也一样正常。民族并不会随着父母自动传递给后代，事情从不会是那么简单。传统的民族主义是由意识形态、神话、以及受政治性影响的历史文字共同制造出来的。民族神话提供了先祖的形象，然后假定这一区域的后继成员都是他们的后裔，人们因此相信自己的特性可以回溯到这些先祖们的身上。其实，假如这些先祖真的存在的话，其特性也绝不会像现在的后裔这样了。加拿大人的民族精神不属于这一类，因为他们的力量来自现在，还有对共同未来的信仰。

在过去一百五十年期间，出生在国外的加拿大人口，一直都超过总人口数的百分之十五。从整个历史看来，新移民一开始都会碰到就业方面的困难，而且很难适应社会。通常，这些问题会随着时间消失。到了第二代，这些「新居民」都看起来是加拿大人了。

工作机会

在从前，新移民的工作机会是在农业、矿业、林木业、或其它体力劳动方面的工作。如今，情形已大不相同。百分之九十四的新移民定居在大都市地区，尤其是加拿大的三大城市。体力劳动方面的工作虽然待遇优厚，却也很难找到人了。另一方面，由于目前「婴儿潮」这一代的人都即将退休，大家都预期技术人员会有短缺。实际上，有些地区的某些工作，已开始出现短缺的现象了。

需要特别技术的专业人才有：保健服务、教育、及其它现代经济活动的许多领域。所以，具备应付自如的英语能力是很有必要的。一名工程师或技术人员，无论专业条件如何优秀，还是需要与他人合作，甚至领导他们，这就必须熟悉当地的文化。所以，具备加拿大语及一般文化的技能，其重要性是不会过度强调的。

人们提出新移民所具备的异国语言和文化沟通技能，会为加拿大开创许多商机。这说法在某种程度上是正确的，只是范围仍然有限。实际上，大部分的工作机会仍是针对加拿大及北美

地区的市场，其次是欧洲与日本。假如你想只依靠母国的语言及文化沟通技能去求职，机会将大大减少。

基本上，雇主寻找的员工不仅要能理解书面英文，还要能够自如地使用英语与人沟通，尤其是同事与顾客。这都需要具备胜任的语言能力，并熟悉加拿大的主流文化。实际上，多数工作都要求工作者能够在一般语言与文化方面，有自如的表现。

遗憾的是，新近来到加拿大的独立技术移民，绝大部分都有沟通上的困难。这和五十多年前我父母亲前来此地的情形，并无多大差别。这对移民本身或加拿大的经济，都是一种损失，因为这使得这些人的技术不能充分地利用到生产方面。比较不同的是，如今新移民都倾向于集中在几个少数的城市，结果导致许多新移民的小孩，在英语学习方面也有了困难。

目前，雇主并不介入新移民的雇用及安顿等作业过程，只是让政府的移民部门全权决定所需移民的人数，并尽力达成这个目标。移民局官员会选择他们认为有可能在加拿大找到工作的人移民来加拿大，但实际上的选择并不十分成功。

许多有技能的新移民，都有困难找到适合的工作。他们常常转向各种政府的福利机构去寻求协助，结果是造成了许多沮丧和气馁的新移民。他们离开了原有国家的安定工作和良好的社会地位，却在加拿大找不到能利用自己技能的工作。

主导你自己的语言学习，不要依赖别人的教导。用独立自主、凡事自动自发的态度去学习语言，会帮助你完全地融入新的社会。这种积极的态度也会帮助你找到好的工作，并维持好的工作关系。是你的语言沟通能力，而不是你的考试成绩，会帮助你自如地在新的国家安定下来。